

#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08 月

##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本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胥正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范峒彤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易永发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冯渊

公司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对策，具体内容，敬请投资者参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重要事项 .....	21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5
第九节公司债相关情况.....	47
第十节财务报告 .....	52
第十一节备查文件目录.....	148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兴蓉集团	指	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兴蓉环境	指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排水公司	指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自来水公司	指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再生能源公司	指	成都市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安科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沛县水务公司	指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宁东水务公司	指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蓉环境公司	指	成都市新蓉环境有限公司
拉豪公司	指	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中水分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中水分公司
海南兴蓉公司	指	海南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沱源公司	指	成都沱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污泥处置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污泥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兴蓉公司	指	兰州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银川兴蓉公司	指	银川新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兴蓉公司	指	深圳市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兴蓉公司	指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巴中兴蓉公司	指	巴中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沃特设计公司	指	成都沃特供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沃特探测公司	指	成都沃特地下管线探测有限责任公司
沃特工程公司	指	成都沃特特种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万兴发电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隆丰发电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蓝星集团	指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蓝星清洗	指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
汇锦实业	指	成都汇锦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	指	2010 年，兴蓉集团以其持有的排水公司 100% 股权与公司重组前的原化工类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资产置换，资产置换的差额由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同时，兴蓉集团将其通过上述资产置换取得的全部置出资产作为对价受让蓝星清洗集团转让的公司股份。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兴蓉环境	股票代码	00059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兴蓉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engdu Xingrong Environ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XR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本文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昱	
联系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 4-5 层，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28) 85913967	
传真	(028) 85007805	
电子信箱	xrec000598@cdxrec.com	

### 三、其他情况

####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40,141,783.66	1,443,483,977.22	2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3,609,101.23	470,240,891.07	-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1,806,485.59	428,513,387.74	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7,443,152.45	605,644,096.34	8.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6	-6.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6	-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0%	5.59%	-0.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663,413,262.45	16,919,335,653.64	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40,833,625.73	8,959,844,927.57	3.14%

####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373.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7,117.6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198.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7,763.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051.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1,888.99	
合计	1,802,615.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 70 年专注水务环保事业的大型国有控股企业，是西部第一、国内一流的水务环境综合服务商，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污水处理、中水利用、污泥处置、垃圾渗滤液处理和垃圾焚烧发电等业务，集投资、研发、设计、建设、运营于一体，拥有完整的产业链。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国内市场开拓，目前国内业务已覆盖四川、甘肃、宁夏、陕西、海南、广东、江苏七个省份。同时公司还积极融入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坚定不移“走出去”，在全球范围内布局，逐步形成依托成都、辐射全国、面向海外，多点、多极协同发展的良好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供水总量 42,341 万吨，售水总量 36,280 万吨，日均供水量 233.93 万吨；污水处理总量 43,673 万吨，日均污水处理量 241.29 万吨；污泥处理量 7.63 万吨；垃圾渗滤液处理量 33.73 万吨；中水供应量 3,834.96 万吨；垃圾焚烧发电量为 66,852.34 兆瓦时。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无形资产	主要系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工程完工结转无形资产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宁东兴蓉公司新增特许经营权资产。
在建工程	主要系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工程完工结转无形资产。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规模与效益优势显著

公司作为供排水市场份额西部排名第一、国内一流的水务环保综合服务商，拥有 9 座自来水厂、13 座污水处理厂、2 座垃圾焚烧发电厂、2 座垃圾渗滤液处理厂、1 座污水污泥处理

厂，运营及在建供排水规模逾 600 万吨/日，服务人口超 3000 万人，业务规模及综合效益居全国前列。在供水、排水、中水利用、污泥处置、垃圾渗滤液处理及垃圾发电领域均拥有 20-30 年的特许经营。其中包括成都市中心城区及郫县 30 年自来水供应特许经营权、成都天府新区直管区 30 年供水特许经营权、成都市中心城区 30 年污水处理、污水污泥处理特许经营权、成都市中心城区 24 年中水服务特许经营权、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卫生处置场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 20 年特许经营权、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 25 年特许经营权。同时在江苏、兰州、银川、西安、深圳、宁夏等全国多地拥有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 （二）运营管理经验丰富

公司下属自来水公司拥有 70 年供水经验，拥有行业领先的水厂全过程自动化控制系统、智能化远程供水调度平台、多样先进的漏损自检和管网修复技术手段，建立了完善的水质监督和监测体系，人均产水量、供水产销差等关键综合性指标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下属排水公司拥有 30 年污水处理经验，具有行业领先的运营管理能力及较好的风险控制和应对突发事件反应能力。公司作为副省级城市水务环保综合服务商，具备产业整合、技术集成和提供水务环保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的系统能力，并通过 ISO9001、ISO14001、OHSAS18000 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整合体系认证，获得国际贸易绿色通道，为公司深入推进发展战略，打下坚实基础。

## （三）财务结构稳健

公司一直以来都把保持良好的财务状况与信用资信作为经营管理的重点。2017 年，公司持续获得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公司给出的 AAA 主体信用评级，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公司获得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主体信用 AAA 级评级，极大的降低了公司的融资成本，提高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公开形象，对今后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提升整体融资能力、优化财务结构、增加经营效益具有显著意义。

## （四）品牌影响力突出

公司先后荣获全国“环境企业竞争力大奖”、“中国水业十大影响力企业”、“中国金牛上市公司百强奖”、“最具社会责任投资运营企业奖”、“最佳环境贡献上市公司奖”等荣誉；下属自来水公司获得“全国供水突出贡献单位”称号，供水热线服务获得中国最高“五星等级认证”；下属排水公司多次荣获“全国城市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先进单位”和“全国十佳运营单位”称号，在业界具有较好的品牌影响力。

## （五）科研平台助推创新发展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培养企业创新团队，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采用了一大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国内领先的科技成果，有力提升了企业竞争力。通过与国内知名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等建立长期互利共赢的战略关系，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引进技术人才、加大技术投入，做好产学研之间的有机衔接，构建创新平台，努力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有技术，通过技术创新，实现快速拓展市场，发展壮大业务领域的目的。

#### **（六）人才储备择优重质**

公司从事供排水业务多年，培养和储备了大批优秀且具备丰富经验的管理和技术人才，作为公司中坚力量是产业整合的重要资源。其中，公司高级管理团队部分成员在供水及污水处理行业拥有超过二十年的丰富经验，并多次获得国家及省级供排水贡献等奖项。此外，公司还拥有一支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高素质、精专业、年轻化的员工队伍，不断创造价值，为公司发展提供后备支撑。

##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2017年上半年，国内经济总体保持平稳运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初见成效。在国内大力倡导绿色发展理念、生态文明建设的背景下，水务环保行业迎来了国家“十三五”规划、“水十条”、“土十条”及“大气十条”等政策带来的重大发展机遇。公司紧紧围绕着“5—10年奋力打造全球同行业知名企业”的奋斗目标，充分利用成都市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战略机遇和自贸区建设等政策优势，践行“一带一路”战略，加强国际间交流，广拓国际国内市场。为深入贯彻“国企做强做优做大”等精神，公司不断加强党建和探索国资国企改革之路，凝聚改革意识，坚定发展信心。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顺利完成了换届选举。在新一届管理层的领导下，公司通过一系列举措全面推进各项业务，较好的完成了上半年的工作任务和目标。

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实现资产总额176.63亿元，比上年度末同比增长4.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2.41亿元，比上年度末同比增长3.14%；实现营业收入17.40亿元，同比增长20.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4亿元，同比下降3.54%，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水务环保业务板块业务增加所致。

#### （一）各项业务稳步推进

近年来国家大力推广PPP经营模式，特别是在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公共服务领域的应用力度不断加大。公司在原传统优势水务项目的基础上，积极寻找并参与竞标优质水务环保PPP项目。报告期内，各重大业务推进情况如下：

1、自来水业务：基本完成了水七厂二期项目工程厂区土建工作；积极推进五城区道路配套供水管网改造、绕城高速输水管线（光华八线-江家立交）项目、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项目前期接手运营工作。

2、污水、污泥处理业务：积极推进六、七、九厂污水处理厂提标项目前期工作；成功中标成都温江区排水基础设施PPP项目；取得了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意见函及市环保局出具的环评批复；公司与国电成都金堂发电有限公司就利用电厂发电设备及蒸汽协同处置成都市污水污泥事宜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以促进成都市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实现减量化、稳定化、无害化及资源化利用；配合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与郫都区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协议》，为公司后续实现郫都区供排水项目整合奠定基础；为贯彻“重拳

治水”要求，公司与成都各区（市）县政府、水务部门就省内流域成都段治理规划设计工作进行沟通交流。

3、其他环保业务：隆丰环保发电厂项目已实施烟气等设备安装；万兴二期项目已完成项目选址、项目建议书的编制、评审及上报等工作；公司与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就国内外环保项目合作签订框架协议，进一步促进了公司环保产业链的延伸；公司积极与简阳、青白江等地就水务环保业务接洽。

4、工程建设方面：老旧院落、四改六治理户表改造工程项目已完成4,142户的户表改造，完成率约83%；成都天府新区精准扶贫完善农饮工程项目已完成管道安装655.854公里，入户管道安装9106户，工程总体完成约63.7%。

## （二）多元融资能力显著

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渠道，构建股权融资与公司债、短融、超短融等多种直接融资方式相结合的多层级融资体系。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财务结构稳健，现金流稳定。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公司获得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及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主体信用AAA级评级，有利于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中期票据注册工作，利用银行间债券市场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公司完成了“16兴蓉环境SCP001”超短期融资券本息的兑付，本息金额合计5.11亿元。

## （三）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

为探索国有控股的水务环保上市公司未来发展趋势，公司在成都举办了“蜀山论水”水务环保行业发展研讨会，搭建了公司与行业专家、金融机构、主流媒体的沟通交流平台，汲取了业内人士对水务环保行业及国资背景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宝贵建议，展示了公司在水务环保领域的良好业绩和未来发展实力。

## （四）坚定不移“走出去”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政策号召，坚定不移实施“走出去”，加强与香港、巴基斯坦、美国、马来西亚、新加坡、泰国等国家或区域开展国际合作交流，提高国际知名度，为境外投资及开拓国际市场奠定良好的基础。

## 二、主营业务分析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740,141,783.66	1,443,483,977.22	20.55%	
营业成本	1,026,670,796.72	793,879,679.56	29.32%	主要系水务及环保业务板块业务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39,086,636.30	30,474,973.69	28.26%	
管理费用	95,278,147.68	76,080,322.64	25.23%	
财务费用	24,475,195.83	33,498,609.33	-26.94%	
所得税费用	84,377,657.41	94,899,865.94	-1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443,152.45	605,644,096.34	8.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730,705.00	-811,231,544.79	-1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03,466.10	-700,302,122.54	-92.29%	主要系上年同期偿还超短融 9 亿元，同期对比数较大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91,018.65	-905,726,704.07	-94.78%	主要系上年同期偿还超短融 9 亿元，导致上年同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自来水供应	1,029,722,245.60	579,909,032.38	43.68%	13.11%	19.52%	-3.02%
污水处理服务	515,882,376.79	320,300,919.56	37.91%	21.59%	38.46%	-7.57%
环保业务	194,537,161.27	126,460,844.78	34.99%	78.83%	63.51%	6.09%
分产品						
自来水制售	810,061,500.52	398,953,757.25	50.75%	7.47%	9.22%	-0.79%
污水处理服务	515,882,376.79	320,300,919.56	37.91%	21.59%	38.46%	-7.57%

供排水管网工程	219,660,745.08	180,955,275.13	17.62%	40.21%	50.88%	-5.82%
垃圾渗沥液处理	69,010,771.10	47,974,273.42	30.48%	64.26%	42.14%	10.82%
污泥处置	50,136,530.29	26,361,207.75	47.42%	40.65%	-16.12%	35.59%
垃圾发电	37,717,219.69	28,891,390.28	23.40%			23.40%
中水及其他	37,672,640.19	23,233,973.33	38.33%	21.04%	91.02%	-22.59%
分地区						
西南地区	1,623,401,198.87	935,938,090.26	42.35%	20.71%	29.66%	-3.98%
西北地区	79,365,299.19	61,595,594.72	22.39%	3.37%	5.19%	-1.34%
华南地区	28,895,295.65	18,969,062.92	34.35%	32.52%	40.43%	-3.70%
华东地区	8,479,989.95	10,168,048.82	-19.91%			-19.91%

###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666,551,921.95	9.44%	1,556,509,102.06	10.59%	-1.15%	
应收账款	656,582,544.01	3.72%	533,531,565.64	3.63%	0.09%	
存货	300,039,300.85	1.70%	177,168,207.00	1.21%	0.49%	主要系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同比增加。
固定资产	6,103,086,248.70	34.55%	5,434,064,378.46	36.97%	-2.42%	
在建工程	3,338,984,983.34	18.90%	3,907,303,555.88	26.59%	-7.69%	
短期借款	298,000,000.00	1.69%	350,000,000.00	2.38%	-0.69%	
长期借款	984,870,649.89	5.58%	1,034,531,817.42	7.04%	-1.46%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410,671.89	详见本附注“七、1.货币资金”
固定资产	1,465,155.97	详见本附注“七、27.长期借款注6”
无形资产	0.00	详见本附注“七、27.长期借款注6”
合计	62,875,827.86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宁夏宁东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	收购	400,930,000.00	59.00%	自筹资金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永久	污水处理	已取得股权	对公司利润无重大影响	6,935,883.25	否	2016年11月07日	关于实施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股



														权投资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6-64)
合计	--	--	400,930,000.00	--	--	--	--	--	--		6,935,883.25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所处行业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自来水生产与销售	自来水制售	2,780,000,000.00	8,259,431,019.33	4,986,514,640.10	828,040,892.89	324,291,649.97	277,245,046.75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	1,000,000,000.00	5,145,899,892.01	2,795,009,857.77	569,037,024.27	154,839,742.42	145,545,454.19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垃圾渗滤液处理	环保业务	626,960,000.00	1,989,867,322.04	821,501,097.46	107,664,072.44	7,536,105.92	9,575,925.80
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排水管网工程	自来水制售	200,000,000.00	869,868,434.18	297,001,821.78	246,317,904.70	41,253,835.85	34,497,128.9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宁东兴蓉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本报告期内，公司所面临的风险因素未发生改变。

### （一）市场风险

1、受国家宏观政策、经济形势、社会发展等方面的影响，公司可能存在市场风险，主要表现在：

第一，随着十三五规划“供给侧改革”的推进，更多的民间资本和其他行业资本战略调整进入水务环保领域，行业内市场竞争主体变多、竞争更加激烈，频频出现低价竞争现象。

第二，随着国家产业结构调整的不断深入，水务环保行行业集中度正在逐步提高，行业

的企业规模在逐步扩大，行业并购整合进一步加速。

第三，由于水务环保行业地域垄断性、公益性的特征，公司对外拓展在一定程度上受行政壁垒影响，可能制约企业尤其是优质企业以公平竞争的方式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制约行业技术进步和服务的集约化，加剧市场的过度竞争。

第四，公司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和成都市政府“走出去”的号召，正在积极拓展境外业务，由于公司境外投资经验尚不丰富，可能导致对境外投资项目的假设和判断出现偏差而无法保证投资回报。

第五，公司所投资的境外项目，其所在地的环保、监管要求与国内要求会有较大差异，且境外项目的税收及汇率变动同样存在着风险，加剧了境外投资项目的风险。

2、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

第一，密切关注国家、省、市政治与经济政策，不定期收集国家和地区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和出台的相关政策，国际、国内行业发展形势等相关信息，及时根据上述信息进行宏观形势和地区经济走势的估判，适时调整或重新制定投资计划，积极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第二，公司将加大对环保行业的研究力度，及时跟进行业趋势并把握市场动态，充分利用我们的行业地位、资本实力、专业优势，及成熟的项目运营管理经验，选择符合我们战略发展需要和项目筛选标准的市场，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第三，多点分散投资，在全国至世界范围内筛选优质区域市场项目，从而降低单一地域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第四，通过聘请专业团队，加强与具有丰富投资、运营、管理经验的企业合资合作，以达到风险分担、优势互补的目的，逐步提升公司在新业务板块的市场地位和业绩。

第五，充分利用公司在成都本地及西部地区的区域优势，依托近几年西部地区快速增长的经济水平和城镇化进程，积极开展成都周边区域水务环保项目的整合与并购。

## （二）管理风险

1、受公司业务快速拓展的影响，公司存在的运营管理风险主要表现在：

第一，公司业务现已覆盖巴基斯坦以及中国四川、甘肃、陕西、宁夏、广东、海南和江苏七个省份，各地的监管政策、社会环境、自然条件的不利变动，均增加了公司的管理难度及管控风险。

第二，国家PPP项目对投资运营企业的综合业务能力要求越来越高，且所涉项目综合性越来越强，当前公司PPP项目越来越多的拓展至新的业务领域，如海绵城市建设、河道水环境综

合治理、工业废水处理、乡镇污水处理厂站运营管理等，将增加公司在这些业务领域的管理难度及管控风险。

2、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

第一，公司将继续以加强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为契机，完善运营管理体系和业务流程，建立高效的组织架构，加大管理人员的培训力度，提升管理水平，同时依托信息化系统，提高管理的针对性、及时性，提升管理效率。

第二，不断加强同水务环保行业内其他单位的交流合作，分担风险，优势互补，降低在境外或新业务范围内的风险。

### **（三）监管风险**

1、受居民环保意识提高、水环境质量要求提升、环境监管执法日益严格等影响，国家将不断加强对环保行业的监管力度，公司面临监管风险。

2、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

第一，加强合作交流与学习，广泛组织学习涉及水务环保、监管等领域的最新法律法规，了解监管内容，更新完善管理举措。

第二，充分发挥公司组织机构的作用，加强自主研发水平，结合公司业务所涉层面进行持续跟进、优化和完善。

第三，通过合资合作、股权投资等方式吸收水务环保的优质企业，搭建创新平台，共同研发新技术，不断提高服务质量。

## 第五节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14%	2017 年 04 月 06 日	2017 年 04 月 07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9）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2.22%	2017 年 04 月 25 日	2017 年 04 月 26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24）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兴蓉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中做出如	2009 年 08 月 19 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目前

			下承诺：一、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不利用上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二、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兴蓉集团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兴蓉集团将采用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一）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2009年08月19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目前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三）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兴蓉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兴蓉集团承诺，在兴蓉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兴蓉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009年08月19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目前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一、兴蓉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	2009年08月19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

			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同上。			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二、兴蓉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做出的其它承诺如下： （一）关于排水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的承诺函兴蓉集团特别承诺，如因排水公司设立时的上述不规范行为，导致排水公司、排水公司未来股东或/和其实际控制人、排水公司债权人等遭受任何损失，兴蓉集团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09年09月07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二）关于排水公司部分	2009年11月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



			<p>负债未履行债务转移手续事项的承诺函兴蓉集团承诺，如因排水公司存量水务资产整合过程中部分债务转移未履行法定程序而导致排水公司因该等事项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兴蓉集团将在接到排水公司书面通知后十个工作日内，向排水公司作出全额补偿。</p>	08 日		<p>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p>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p>(三)关于排水管网维护的承诺函兴蓉集团出具承诺，如因相关主管部门不再承担成都市中心城区雨污管网维护及其相关费用，由此导致雨污管网无法获得有效维护和管理，兴蓉集团将承担成都市中心城区雨污管网的维护、管理及其相关费用，由此给排</p>	2009 年 12 月 09 日	长期	<p>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p>

			水公司造成损失的，兴蓉集团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兴蓉投资	其他承诺	<p>公司在非公开发行中所作承诺：公司承诺本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p> <p>（一）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监督管理；</p> <p>（二）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三）承诺本公司</p>	2011年04月10日	长期	公司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本公司保证向深交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交所同意，不擅自披露有关信息；（四）承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产生新的同业竞争或对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带来实质影响。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在非公开发行中所作承诺（一）关于化解自来水公司对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燃气公司”）担保的	2010年10月08日	2023年6月26日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潜在偿债风险承诺依据兴蓉集团兴蓉投资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兴蓉集团拟将其持有的自来水公司 100% 股权全部转让给兴蓉投资，因自来水公司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为充分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利益，兴蓉集团特承诺如下：自来水公司因履行对成都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法国政府贷款担保责任而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由兴蓉集团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确保自来水公司不会产生任何损失。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二）关于自来水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的承诺函 自来水公司设立时，兴蓉集团用于出资的原成都市自来水总公司整体经	2011 年 11 月 09 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营性净资产未履行评估手续，存在瑕疵。兴蓉集团特别承诺：“如因自来水公司改制时的上述不规范行为，导致自来水公司、自来水公司未来股东或/和其实际控制人、自来水公司债权人等遭受任何损失，兴蓉集团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公司部分承诺为长期承诺，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目前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其他有期限的承诺，则在承诺期限内逐步履行承诺义务。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成都汇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购买商品	净水剂、水表、管材等	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3,035.81	34.89%	8,700.57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7年03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7-17)
兴蓉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劳务	接受设施维护、绿化、水表维修、阀门检测、顶管、危废处置、培训、后勤服务、物业服务	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409.99	22.30%	1,838.5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7年03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7-17)
成都汇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经营性租赁	租赁房屋	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88.27	52.06%	169.54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7年03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7-17)
兴蓉集团	母公司	经营性租赁	租赁房屋	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76.27	36.31%	210.06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7年03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7-17)
兴蓉集团	母公司	经营性租赁	提供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4.27	22.52%	18.96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7年03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7-17)
兴蓉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经营性租赁	提供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2.81	45.03%	6.24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7年03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7-17)
兴蓉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服务、测量服务	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89.58		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合计				--	--	3,707	--	10,943.87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在原预计范围内正常履行。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存在较大差异。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兴蓉集团	母公司	隆丰发电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	264,950,000.00	47,378.5	26,466.77	-6.78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垃圾发电项目正在建设中。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成都城市燃气有 限责任公司		欧元 615.96		欧元 256.48	一般保证	30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				-4.8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1,987.59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成都市自来水有 限责任公司		33,000		3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3,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4,000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3,148
			连带责任保 证
			10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31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3,148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322.8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8,135.5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2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 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一）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宜

2017年4月6日，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成员以及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成员；同天，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并明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成员；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确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履行董事、监事的职责。

### （二）公司重要项目情况

1、2017年4月12日，公司收到成都市温江区市政公用局、四川建科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共同下发的《中标通知书》，公司与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正式成为温江区排水基础设施 PPP 项目一期工程的中标人，工程概算 10.25 亿元，项目周期为 17 年，其中建设期不超过 2 年，运营维护期为 15 年。目前，公司正积极与相关方协商签订相关合作协议，筹备组建项目公司事宜。

2、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及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就巴基斯坦拉合尔市 40MW 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组建公司的议案》，目前，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初步通过旁遮普省电力发展局的评审，公司正在积极筹备上网电价和垃圾补贴费用等的谈判相关工作。

### （三）信息披露索引

公告号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内容	刊登报纸
2017-01	2017/1/24	关于公司 H 股上市申请被香港联交所拒绝的公告	《证券时报》B114、B096
2017-02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50
2017-03	2017/2/13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A28

			《中国证券报》B007
2017-04	2017/2/21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的公告	《证券时报》B2
2017-05		关于与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38
2017-06	2017/2/28	2016年年度业绩快报	《证券时报》B91 《中国证券报》B046
2017-07	2017/3/9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B43
2017-08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B041
2017-09	2017/3/21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证券时报》B95
2017-10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6
2017-11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7-13	2017/3/29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B155
2017-14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648
2017-15		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7-16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7-17		关于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7-18	2017/4/6	关于预中标温江区排水基础设施 PPP 项目一期工程项目的提示公告	《证券时报》B100 《中国证券报》B021
2017-19	2017/4/7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62
2017-20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B42
2017-21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22	2017/4/13	关于中标温江区排水基础设施PPP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29 《证券时报》B42
2017-23	2017/4/19	关于下属子公司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国电成都金堂发电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A14 《证券时报》B127
2017-24	2017/4/26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270 《证券时报》B030
2017-25	2017/4/29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168
2017-26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证券时报》B078
2017-27	2017/5/3	关于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9 《证券时报》B047
2017-28	2017/5/12	2016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B026 《证券时报》B82

2017-29	2017/6/17	关于核定成都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第三期结算价格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3 《证券时报》B31
2017-30	2017/6/27	关于核定成都市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第三期结算价格的公	《中国证券报》B039 《证券时报》B57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一）接手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

2017年8月1日，兴蓉集团与自来水公司就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资产转让事宜签署了《框架协议》，约定将接收的水厂设施项目资产全部转让给自来水公司。2017年8月11日，兴蓉集团正式从通用水务—丸红供水有限公司接收项目全部资产及经营维护管理。为后续兴蓉集团将资产正式转让给自来水公司及本公司实施市域供水资源整合打下了坚实基础。

### （二）成都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对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费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的批复》（成财投[2017]26号），成都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为1.63元/立方米，执行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第三期结算价格比第二期结算价格上涨0.1元/立方米主要系排水公司实施了第三、四、五、八污水处理厂扩能提标改造工程，在不新增用地、不停产条件下，提高了污水处理规模和处理质量。

### （三）成都市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对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费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的批复》（成财投[2017]30号），成都市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为163.50元/立方米，执行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第三期结算价格较第二期结算价格上涨11.94元/立方米，主要系国家增值税税收政策调整及部分必要的成本费用增加。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86,218,602	100.00%						2,986,218,602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986,218,602	100.00%						2,986,218,602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986,218,602	100.00%						2,986,218,60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8,1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有的普 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市兴蓉集团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10%	1,257,106,394	0	0	1,257,106,394		
中央汇金资产 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国有法人	1.81%	53,927,300	0	0	53,927,300		
全国社保基金 四一三组合	其他	0.67%	20,000,000	-5,000,000	0	20,000,000		
刘志强	境内自然人	0.34%	10,166,057	924,201	0	10,166,057		
梁凤好	境内自然人	0.32%	9,546,654	5,495,254	0	9,546,654		
大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9,245,434	17,500	0	9,245,434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 中证 500 交 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8,079,000	857,900	0	8,079,000		
曾远彬	境内自然人	0.26%	7,842,851		0	7,842,851		
中英益利资管	其他	0.22%	6,614,200		0	6,614,200		

—建设银行—中英益利华轩1号资产管理产品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0%	6,012,421	0	0	6,012,42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仅兴蓉集团一家,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2)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3) 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	1,257,106,394	人民币普通股	1,257,106,39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3,927,300	人民币普通股	53,927,3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刘志强	10,166,057	人民币普通股	10,166,057					
梁凤好	9,546,654	人民币普通股	9,546,654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45,434	人民币普通股	9,245,43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079,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79,000					
曾远彬	7,842,851	人民币普通股	7,842,851					
中英益利资管—建设银行—中英益利华轩 1 号资产管理产品	6,6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6,614,2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012,421	人民币普通股	6,012,42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仅兴蓉集团一家,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2)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3) 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中,刘志强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166,057 股,梁凤好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421,254 股,曾远彬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							

	有公司股票 7,842,851 股。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李本文	董事长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勇刚	董事, 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张伟成	董事,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程进	董事,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帅建英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玉春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易永发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冯渊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王运陈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颜学贵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忠毅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沈青峰	职工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胥正楷	财务总监,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刘华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董昱	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胥正楷	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刘李	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谷秀娟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李勇刚	监事	任免	0	0	0	0	0	0	0
刘华	职工监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沈青峰	董事会秘	离任	0	0	0	0	0	0	0

	书								
合计	--	--	0	0	0	0	0	0	0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勇刚	董事	被选举	2017年04月06日	换届选举
李玉春	董事	被选举	2017年04月06日	换届选举
王运陈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7年04月06日	换届选举
李忠毅	监事	被选举	2017年04月06日	换届选举
沈青峰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17年04月06日	换届选举
李勇刚	总经理	聘任	2017年04月06日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聘任
刘华	副总经理	聘任	2017年04月06日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聘任
董昱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7年04月06日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聘任
胥正楷	董事	离任	2017年04月06日	工作变动
刘李	董事	离任	2017年04月06日	任期满离任
谷秀娟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4月06日	任期满离任
李勇刚	监事	任免	2017年04月06日	工作变动
刘华	职工监事	离任	2017年04月06日	工作变动
沈青峰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17年04月06日	工作变动

## 第九节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参照披露

###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4 兴蓉 01	112224.SZ	2014 年 09 月 16 日	2019 年 09 月 16 日	110,000	5.49%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兴蓉 01	112413.SZ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21 年 07 月 28 日	110,000	2.95%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及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均未兑付。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支付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 年 7 月 28 日至 2017 年 7 月 27 日期间的利息 2.95 元（含税）/张。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选择不调整票面利率，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园路18号中国金融信息中心10楼	联系人	周杰、杨辉	联系人电话	021-38677258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0号安基大厦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更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14 兴蓉 01”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优化公司债务结构，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已经过公司内部适当的审批。公司债“16 兴蓉 01”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优化公司债务结构，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已经过公司内部适当的审批。
期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下称“中诚信证评”）于2017年5月27日对《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经中诚信证评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债券信用等级AAA。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于公司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评级公司网站上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请投资者关注。在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证评将根据《跟踪评级安排》，定期或不定期对评级对象进行跟踪评级，根据跟踪评级情况决定是否调整信用等级，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外公布。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因公司拟在银行间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了主体评级，出具AAA评级，不存在评级差异情况。



##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报告期内未采取增信措施。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良好，稳定的现金流入对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的信息披露。

报告期上述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14兴蓉01”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债券受托管理人已于2015年3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4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于2016年4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14兴蓉01：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5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于2017年4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一）》、于2017年5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兴蓉环境：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2017年年报出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并由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请投资者关注。

##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71.82%	70.09%	1.73%
资产负债率	45.08%	45.90%	-0.82%
速动比率	64.51%	63.54%	0.9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8.63	10.55	-18.2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九、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2016年10月25日发行了“16兴蓉环境SCP001”，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面额为人民币5亿元，票面利率为2.93%。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公司已完成了该超短期融资券本息的兑付，共计人民币5.11亿元。

##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银行授信额度92.03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21.08亿元，按期或提前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无银行贷款展期或逾期偿还的情况。

##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冯渊女士因有事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易永发先生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各项决议。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审核通过如下决议：（1）《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选举李本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和管理的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李勇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和管理的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程进先生、张伟成先生、胥正楷先生、刘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胥正楷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的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和管理的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董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017年4月7日，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李本文先生、帅建英女士、李勇刚先生、李玉春女士、程进先生、张伟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冯渊女士、易永发先生、王运陈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颜学贵先生、李忠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2017年4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 十四、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 第十节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66,551,921.95	1,670,577,270.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56,582,544.01	516,333,652.36
预付款项	19,417,482.63	18,646,057.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4,996,104.48	2,170,835.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2,794,398.21	77,316,759.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0,039,300.85	255,014,126.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3,960,506.27	62,824,792.19
其他流动资产	84,879,808.57	124,407,612.36
流动资产合计	2,949,222,066.97	2,727,291,105.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15,921,497.63	634,449,151.9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03,086,248.70	6,305,831,774.64
在建工程	3,338,984,983.34	4,192,879,689.0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3,270,515.36	2,273,651.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881,159,603.32	2,701,150,895.93
开发支出		
商誉	1,866,108.25	1,866,108.25
长期待摊费用	3,617,329.38	4,547,43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163,882.76	61,988,277.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121,026.74	287,057,569.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14,191,195.48	14,192,044,548.16
资产总计	17,663,413,262.45	16,919,335,653.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8,000,000.00	1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780,713.20	34,540,761.83

应付账款	2,108,519,028.69	2,153,605,882.22
预收款项	330,049,988.47	305,603,382.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1,183,853.96	64,895,554.94
应交税费	76,525,695.06	118,692,065.91
应付利息	90,073,319.57	36,718,088.82
应付股利	413,089.39	3,361,189.39
其他应付款	477,396,459.54	435,895,628.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609,841.09	105,134,414.60
其他流动负债	529,947,998.82	522,425,091.40
流动负债合计	4,106,499,987.79	3,890,872,060.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4,870,649.89	1,011,802,655.94
应付债券	2,192,287,441.84	2,189,534,490.2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52,360,000.00	353,29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54,978,803.17	151,144,725.00
预计负债	87,271,215.61	84,673,140.53
递延收益	85,074,887.60	85,105,405.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6,842,998.11	3,875,550,416.95
负债合计	7,963,342,985.90	7,766,422,477.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86,218,602.00	2,986,218,6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79,966,946.99	1,779,966,946.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154,858.25	11,100,201.65
盈余公积	205,279,661.07	205,279,661.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56,213,557.42	3,977,279,515.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40,833,625.73	8,959,844,927.57
少数股东权益	459,236,650.82	193,068,248.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00,070,276.55	9,152,913,176.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663,413,262.45	16,919,335,653.64

法定代表人：李本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胥正楷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峒彤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8,789,868.47	125,293,824.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5,649,581.90	86,830,488.73
预付款项	543,791.16	395,473.05
应收利息	18,406,902.14	11,061,056.85
应收股利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98,809,443.61	37,557,840.54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8,263,405.31	58,263,405.31
其他流动资产	625,000,000.00	6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075,462,992.59	969,402,088.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98,748,520.56	1,889,491,078.40
长期股权投资	7,004,127,796.12	6,603,197,796.1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31,561.83	5,360,580.6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37,788.26	3,932,424.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50,539.05	1,170,602.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5,000,000.00	685,46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96,796,205.82	9,188,617,481.58
资产总计	10,472,259,198.41	10,158,019,570.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0	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151,784.81	55,024,227.95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765,238.34	2,277,599.79
应交税费	3,128,813.44	1,764,097.74
应付利息	93,895,123.13	38,657,748.5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87,674.17	2,833,285.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00,000,000.00	1,07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91,928,633.89	1,220,556,960.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2,192,287,441.84	2,189,534,490.2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48,000,000.00	348,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0,287,441.84	2,587,534,490.28
负债合计	3,782,216,075.73	3,808,091,450.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86,218,602.00	2,986,218,6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06,886,039.97	2,106,886,039.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7,775,370.02	177,775,370.02
未分配利润	1,419,163,110.69	1,079,048,108.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90,043,122.68	6,349,928,120.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72,259,198.41	10,158,019,570.46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1,740,141,783.66	1,443,483,977.22
其中：营业收入	1,740,141,783.66	1,443,483,977.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26,963,529.81	973,828,896.79
其中：营业成本	1,026,670,796.72	793,879,679.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484,490.02	17,125,723.79
销售费用	39,086,636.30	30,474,973.69
管理费用	95,278,147.68	76,080,322.64
财务费用	24,475,195.83	33,498,609.33
资产减值损失	20,968,263.26	22,769,587.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62,788.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3,921,608.92	42,745,779.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2,062,651.05	512,400,859.66
加：营业外收入	2,785,315.31	49,131,204.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749.74	1,160.00
减：营业外支出	3,028,629.49	106,838.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376.51	83,866.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1,819,336.87	561,425,226.09
减：所得税费用	84,377,657.41	94,899,865.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7,441,679.46	466,525,360.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3,609,101.23	470,240,891.07
少数股东损益	3,832,578.23	-3,715,530.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7,441,679.46	466,525,360.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3,609,101.23	470,240,891.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32,578.23	-3,715,530.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本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胥正楷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峒彤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7,534,280.10	19,153,334.07
减：营业成本	3,898,587.41	5,950,581.19
税金及附加	220,460.83	263,120.4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731,649.24	16,374,224.61
财务费用	10,504,589.21	-10,010,908.57
资产减值损失	-402,173.75	1,787,364.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7,384,082.79	351,220,666.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4,965,249.95	356,009,618.30
加：营业外收入	31,363.42	8,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363.42	
减：营业外支出	206,551.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4,790,062.23	356,017,618.3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4,790,062.23	356,017,618.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4,790,062.23	356,017,618.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0,255,344.51	1,482,536,696.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921,608.92	42,745,779.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115,925.76	468,904,95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9,292,879.19	1,994,187,433.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8,950,886.79	528,414,648.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680,458.37	199,080,098.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365,727.34	271,176,362.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852,654.24	389,872,22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849,726.74	1,388,543,33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443,152.45	605,644,096.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8,020.84	5,82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33,556.62	179,745,998.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141,577.46	228,751,826.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5,291,886.30	986,200,125.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46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15,396.16	53,783,245.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872,282.46	1,039,983,371.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730,705.00	-811,231,544.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8,000,000.00	7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67,573,277.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000,000.00	799,173,277.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5,884,035.07	1,318,651,546.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5,390,739.29	179,645,613.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642,193.76	3,667,090.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8,691.74	1,178,240.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003,466.10	1,499,475,39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03,466.10	-700,302,122.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866.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91,018.65	-905,726,704.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2,432,268.71	2,430,399,758.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5,141,250.06	1,524,673,054.63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52,140.00	5,516,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3,852.88	3,221,71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65,992.88	8,737,711.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69,309.18	1,709.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52,276.62	10,943,908.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8,341.65	53,505.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70,595.12	9,638,44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90,522.57	20,637,57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24,529.69	-11,899,860.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0,038,237.50	5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72,630.98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205,868.48	149,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299.98	538,92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465,000.00	10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84,81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213,109.98	155,538,92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992,758.50	-6,538,920.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333.33	922,508,65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303,333.33	922,508,654.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9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3,346,826.33	146,435,449.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728,691.74	1,072,477.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075,518.07	1,047,507,926.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772,184.74	-124,999,271.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496,044.07	-143,438,052.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293,824.40	201,678,112.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789,868.47	58,240,060.02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6,218,602.00				1,779,966,946.99			11,100,201.65	205,279,661.07		3,977,279,515.86	193,068,248.89	9,152,913,176.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6,218,602.00				1,779,966,946.99			11,100,201.65	205,279,661.07		3,977,279,515.86	193,068,248.89	9,152,913,176.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4,656.60				278,934,041.56	266,168,401.93	547,157,100.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3,609,101.23	3,832,578.23	457,441,679.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4,675,059.67	-2,640,000.00	-177,315,059.6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4,675,059.67	-2,640,000.00	-177,315,059.6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54,656.60							2,054,656.60
1. 本期提取							2,747,423.29							2,747,423.29
2. 本期使用							692,766.69							692,766.69
（六）其他													264,975,823.70	264,975,823.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6,218,602.00				1,779,966,946.99		13,154,858.25	205,279,661.07				4,256,213,557.42	459,236,650.82	9,700,070,276.5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6,218,602.00				1,779,965,669.59			8,225,208.56	171,594,635.97			3,260,677,513.16	108,406,784.05	8,315,088,41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6,218,602.00				1,779,965,669.59			8,225,208.56	171,594,635.97		3,260,677,513.16	108,406,784.05	8,315,088,413.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7.40		2,874,993.09	33,685,025.10		716,602,002.70	84,661,464.84	837,824,763.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4,215,099.78	-2,458,644.57	871,756,455.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77.40						94,110,000.00	94,111,277.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4,110,000.00	94,11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77.40							1,277.40	
(三)利润分配								33,685,025.10		-157,613,097.08	-6,989,890.59	-130,917,962.57	
1. 提取盈余公积								33,685,025.10		-33,685,025.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928,071.98	-6,989,890.59	-130,917,962.5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874,993.09						2,874,993.09
1. 本期提取							6,176,369.42						6,176,369.42
2. 本期使用							3,301,376.33						3,301,376.3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6,218.60 2.00				1,779,966,946.99		11,100,201.65	205,279,661.07		3,977,279,515.86	193,068,248.89		9,152,913,176.46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6,218,602.00				2,106,886,039.97				177,775,370.02	1,079,048,108.13	6,349,928,120.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6,218,602.00				2,106,886,039.97				177,775,370.02	1,079,048,108.13	6,349,928,120.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0,115,002.56	340,115,002.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4,790,062.23	514,790,062.23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4,675,059.67	-174,675,059.6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4,675,059.67	-174,675,059.6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6,218,602.00				2,106,886,039.97			177,775,370.02	1,419,163,110.69	6,690,043,122.6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6,218,602.00				2,106,884,762.57				144,090,344.92	899,810,954.18	6,137,004,66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6,218,602.00				2,106,884,762.57				144,090,344.92	899,810,954.18	6,137,004,663.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7.40				33,685,025.10	179,237,153.95	212,923,456.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6,850,251.03	336,850,251.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77.40						1,277.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77.40						1,277.40
（三）利润分配									33,685,025.10	-157,613,097.08	-123,928,071.98
1. 提取盈余公积									33,685,025.10	-33,685,025.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928,071.98	-123,928,071.9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6,218,602.00				2,106,886,039.97				177,775,370.02	1,079,048,108.13	6,349,928,120.12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原名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蓝星清洗），是由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下属的清洗剂总厂于1995年9月13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学工业部以化政发（1995）711号文件批准改组设立，于1996年5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3月10日，蓝星清洗与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更名为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6月25日，为使公司名称更准确地反映公司主营业务及发展战略，公司名称变更为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为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苏坡乡万家湾村，办公地址为成都市锦城大道1000号，天府世家商务楼1栋4楼。

本集团主要从事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供排水管网建设、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置、垃圾焚烧发电及中水处理等业务。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为：自来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环保项目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水务、环保相关设备及物资的销售和维修；高新技术项目的开发；对外投资及资本运营，投资管理及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发生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近几年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与现金流较好，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债务，且未发现有影响本集团后续持续经营能力的其他重大事项，故本集团认为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比较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9、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2) 金融负债

###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

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10、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且占应收款项的比例为 10% 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0.00%	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非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集团存货主要是在制水及污水处理等业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低值易耗品等与公司主要业务密切相关的商品，安装工程施工过程中尚未结算(详见建造合同)与尚未确认销售收入的工程施工投入。

本集团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12、建造合同**

本集团建造合同的收入主要由合同规定的初始收入，以及合同因变更，赔偿和奖励等形成的收入构成。

建造合同累计已发生成本加上累计已确认毛利减去建造合同的预计损失金额后，大于已经办理完结算的建造合同部分金额，公司确认为存货。

建造合同累计已发生成本加上累计已确认毛利减去合同的预计损失金额，小于已经办理结算的部分，本集团确认为预收款项。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

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报告期内，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参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相关会计政策。

## 15、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管网资产、办公设备和其他。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年~40年	4%或5%	2.385%~12.00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5年	4%或5%	6.335%~19.20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年~15年	4%或5%	6.335%~12.005%
管网资产	年限平均法	25年~40年	4%或5%	2.385%~3.84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年~12年	4%或5%	7.925%~19.205%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6、非货币性资产置换

本集团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指交易双方主要以非货币性资产进行的交换。该交换不涉及或只涉及少量的货币性资产。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2)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确定换入资产成本的基础，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

当非货币性资产不满足上述条件时，本集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次月或当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或摊销，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本集团作为BOT项目的被授予方，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建设期间，将本集团的投入暂列入本项目，待建设完成开始运营或达到预定运营状态后，转入无形资产或金融资产。

## 18、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9、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以及办公及其他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 (1)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当月，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 (2)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项目公司从政府部门获



取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项目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部门。

**BOT**合同建设期间，本集团提供了实质性建造服务的，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本集团未提供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收入准则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项目公司在按照购建基础设施过程中支付的价款确认无形资产。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的，项目公司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的规定处理。是否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以及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是否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达到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及项目公司根据**BOT**合同的约定和实际经营情况综合判断。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BOT**合同，该无形资产在从事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按照合同规定，本集团将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状态而预计将发生的支出，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集团采用移交经营移交方式(**T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参照**BOT**方式进行核算。

### (3)办公及其他软件类

本集团办公及其他软件类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

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超滤膜及纳滤膜费用以及办公室装修费用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2、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等。短期薪酬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金、企业年金缴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3、预计负债

本集团对发生的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根据具体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否承担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否可靠计量确认预计负债。本集团签署的BOT(TOT)项目按照合同规定，本集团有义务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针对该项义务，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和项目设施的具体情况，将预计很可能发生的经济利益流出并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确认预计负债。

##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自来水销售、污水处理服务费、垃圾渗滤液处理费、污泥处置服务费、建造合同收入、销售商品收入以及提供劳务收入等。

本集团销售自来水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水量并与计费系统收费账单核对后确认当月销售数量，以此销售数量乘以物价部门核定的执行单价(不含增值税、污水处理费、公用事业附加费等相关税费)确认当月销售额。因所售自来水的用途不同等原因，物价部门核定了不同单价的，本集团分别统计数量计算。

本集团污水处理服务费、垃圾渗滤液处理费以及污泥处置服务费收入，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双方确认的结算处理量确认。

建造合同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就固定造价合同而言，还需满足以下条件：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合同完成进度和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合同总收入，包括合同规定的收入和因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形成的收入。

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相关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购货方；公司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的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当满足以下条件时按照完工百分比的方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本集团提供的期限短于一年、金额较小的安装工程施工服务，在工程完工时确认销售收入。确认销售收入之前发生的累积工程支出，列报存货。预计可收回金额小于工程支出的，计提为存货跌价准备。

## 25、政府补助

### (1) 相关说明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

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27、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 28、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费，计入相关工程施工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额专项储备金额并确认等额累计折旧。

##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事项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因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导致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因素，可能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的交易或事项与报告项目：

### （1）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和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

本集团根据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管理层根据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估计完工百分比。由于确认为建造合同的工期长于一个会计年度，且工程较为复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本集团会对根据各报告期末的实际情况，对各合同所预计的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进行复核和修订。

### （2）预计负债

1)BOT及TOT合同预计的处理设备更新与维护费用，在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计量方法：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3)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

本集团根据西部大开发等税收优惠政策的执行和申请情况对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作出合理的估计；本集团的特许经营权项目使用的土地和房屋应负担的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一般根据与政府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或其他相关协议以及税法规定来判断税负的实际承担方，当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或者其他协议约定无法判断该部分税费的实际承担方时，公司根据对协议和税法等的综合理解判断估计公司是否有该税费的负担义务。

### (4) 资产的所有权

虽然公司对本附注“七、10.固定资产”和“七、12.无形资产”中列示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已经支付了全额对价，但是部分资产的相关产权证明文件尚未从政府机关取得。本集团管理层在确认这些资产时是基于本集团未来能够取得这些资产的所有权证明文件，并且本集团可以对这些资产实施控制。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这些产权证明文件的缺失并不影响相关资产的价值。

##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增加“其他收益”科目，将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	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2)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发布了财办会[2017]15 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并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未来适用。本集团收到的污水处理服务等增值税返还确认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调增其他收益本年金额 23,921,608.92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本年金额 23,921,608.92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抵扣进项税额后余额或销售额	3%、5%、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2.5%、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	15%
成都沱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沱源公司)	15%
海南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兴蓉公司)	25%
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科公司)	15%
成都沃特地下管线探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沃特探测公司)	15%
成都沃特供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设计公司)	15%
成都沃特特种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沃特工程公司)	不适用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	15%
兰州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州兴蓉公司)	15%
银川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川兴蓉公司)	12.5%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兴蓉公司)	12.5%、15%
巴中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巴中兴蓉公司)	0%
深圳市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蓉公司)	12.5%
成都市兴蓉污泥处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污泥处置公司)	12.5%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再生能源公司)	15%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兴发电公司)	25%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丰发电公司)	25%
成都市新蓉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蓉环境公司)	25%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沛县水务公司)	25%
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豪公司)	25%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东兴蓉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达的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排水公司及下属兰州兴蓉公司、西安兴蓉公司、深圳兴蓉公司、银川兴蓉公司及宁东兴蓉公司提供污水处理劳务，污泥处置公司提供的污泥处置劳务；再生能源公司提供的垃圾渗滤液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税收优惠政策；宁东兴蓉公司及中水分公司提供再生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营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9号)的规定，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本集团下属自来水公司、沱源公司、海南兴蓉公司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 (2)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下属自来水公司、排水公司、安科公司、沃特探测公司、沃特设计公司、沱源公司的业务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的规定，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的鼓励类产业，2016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经当地税务机关核定按15%执行，上述公司2017年仍然符合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2017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15%执行。本集团下属兰州兴蓉公司符合上述规定，已于2016年4月15日获得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备案，2017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15%执行。本集团下属西安兴蓉公司符合上述规定，已于2017年2月15日取得2016年度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备案，故2017年非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15%执行；本集团下属再生能源公司2017年2月28日取得成都市青羊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青羊国税通[2017]6355号)，同意减按15%的税率征收再生能源公司企业所得税，故2017年非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



所得税税率暂按15%执行。

本集团下属深圳兴蓉公司、西安兴蓉公司、银川兴蓉公司、污泥处置公司及巴中兴蓉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7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88条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的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条件的企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其中：（1）深圳兴蓉公司于2013年12月向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观澜税务分局备案，经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观澜税务分局审核，自2013年开始享受上述税收优惠；（2）西安兴蓉公司于2014年3月向西安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报备并取得备案确认文件，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开始享受上述税收优惠，实际自2013年开始享受上述税收优惠；（3）污泥处置公司经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成高地税通[2014]4193号文件确认，自2013年开始享受上述税收优惠；（4）银川兴蓉公司2015年3月11日取得银川市金凤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银金地税免备通字（2015）000060号税收减免备案通知书，自2014年开始享受上述税收优惠；（5）巴中兴蓉公司于2016年7月13日取得巴中市巴州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自2016年1月1日起，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 3、其他

注：安科公司已完成对沃特工程公司的吸收合并，沃特工程公司税务注销手续正在办理。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809.36	71,657.50
银行存款	1,635,523,112.59	1,670,505,612.87
其他货币资金	31,000,000.00	
合计	1,666,551,921.95	1,670,577,270.37

其他说明

（1）期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金额
代管代建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	16,056,159.11
代管高新西区污水处理厂扩能改造项目建设资金	6,353,153.41
西安兴蓉代建加盖项目资金	1,359.37
银川兴蓉BOT项目履约保函保证金	8,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000,000.00
温江PPP项目保函保证金	15,000,000.00
<b>合计</b>	<b>61,410,671.89</b>

## 2、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1,045,733.86	94.00%	134,463,189.85	17.00%	656,582,544.01	642,886,339.81	92.81%	126,552,687.45	19.69%	516,333,652.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15,218.14	6.00%	50,515,218.14	100.00%		49,831,457.78	7.19%	49,831,457.78	100.00%	
合计	841,560,952.00	100.00%	184,978,407.99	21.98%	656,582,544.01	692,717,797.59	100.00%	176,384,145.23		516,333,652.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498,421,263.66	24,921,063.23	5.00%
1至2年	85,186,134.05	8,518,613.41	10.00%
2至3年	62,509,560.64	12,501,912.12	20.00%
3至4年	76,915,899.48	23,074,769.87	30.00%

4 至 5 年	20,051,232.64	10,025,616.33	50.00%
5 年以上	55,813,823.91	55,813,823.91	100.00%
合计	798,897,914.38	134,855,798.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成都市文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6,572,699.45	16,572,699.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永和金典物业有限公司	12,580,635.15	12,580,635.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中央花园物业有限公司	6,244,679.10	6,244,679.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交大中烨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212,961.60	212,961.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蛇口）泰山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	1,199,753.20	1,199,753.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金宇集团公司	661,539.06	661,539.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电机厂	5,878,043.55	5,878,043.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银丰实业有限公司	2,613,293.64	2,613,293.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莱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39,458.76	1,439,458.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馨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65,870.79	265,870.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亿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90,861.16	790,861.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773厂宿舍	398,799.20	398,799.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红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84,526.70	284,526.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住房储备中心	562,844.20	562,844.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雄宇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86,746.28	686,746.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122,506.30	122,506.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0,515,218.14	50,515,218.14	-	-

注：上述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主要系在总分表计量模式下，由于历史原因形成总表(贸易结算表)后管网漏损严重，总分表计量差异较大，导致用户与本集团在水费结算中存在纠纷，经过多次多方协调仍无结果，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46,461.3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2,198.5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成都莱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840.40	货币资金
成都亿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7,358.16	货币资金
合计	52,198.56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市财政局	150,883,839.20	1年以内	17.76	7,544,191.96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7,963,982.63	5年以内及5年以上	5.65	12,354,803.71
巴中市水务局	46,527,971.94	1年以内	5.48	2,326,398.60
成都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33,012,511.71	5年以内	3.89	3,617,421.33
成都市电业局	26,882,021.15	1年以内	3.16	1,344,101.06
合计	<b>305,270,326.63</b>		<b>35.94</b>	<b>27,186,916.66</b>

## (4) 其他

本年无核销应收款项、无以前年度核销后本年内部分或全部收回的应收账款。

## 3、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382,271.99	84.37%	17,469,679.12	93.70%
1至2年	2,238,909.21	11.53%	369,876.51	1.98%
2至3年	184,161.52	0.95%	315,361.52	1.69%
3年以上	612,139.91	3.15%	491,139.91	2.63%
合计	19,417,482.63	--	18,646,057.06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8,947,130.57	3年以内	46.08
四川世臻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1,370,087.59	2年以内	7.06
成都市建设委员会	997,696.97	1年以内	5.14
北京百莱凯科技有限公司	569,210.80	1年以内	2.93
国网四川郫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499,823.91	3年以上	2.57
<b>合计</b>	<b>12,383,949.84</b>	—	<b>63.78</b>

其他说明：

(3) 期末金额中无需要计提坏账准备的预付款项

## 4、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90,750.00	101,075.00
沛县 PPP 项目利息	3,902,360.00	2,069,760.00
宁东 PPP 项目利息	21,002,994.48	
<b>合计</b>	<b>24,996,104.48</b>	<b>2,170,835.00</b>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3,955,521.48	99.44%	31,161,123.27	21.65%	112,794,398.21	96,103,882.06	99.17%	18,787,122.77	19.55%	77,316,759.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4,574.41	0.56%	804,574.41	100.00%		804,574.41	0.83%	804,574.41	100.00%	
<b>合计</b>	<b>144,760,096.89</b>	<b>100.00%</b>	<b>31,965,697.68</b>	<b>22.08%</b>	<b>112,794,398.21</b>	<b>96,908,356.47</b>	<b>100.00%</b>	<b>19,591,697.24</b>		<b>77,316,759.29</b>

	095.89		97.68		98.21	456.47		7.18		29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9,751,834.51	3,487,591.75	5.00%
1 至 2 年	12,258,047.53	1,225,804.75	10.00%
2 至 3 年	4,805,262.72	961,052.54	20.00%
3 至 4 年	44,309,261.29	13,292,778.38	30.00%
4 至 5 年	1,274,039.16	636,819.58	49.98%
5 年以上	11,557,076.27	11,557,076.27	100.00%
合计	143,955,521.48	31,161,123.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袁仲光	243,544.61	243,544.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袁波	208,652.85	208,65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蔡秀英	208,652.85	208,65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四彬	143,724.10	143,724.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b>804,574.41</b>	<b>804,574.41</b>	—	

本集团下属自来水公司1996年与成都市新华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房产公司)签订购房合同，以总价987,000.00元购入新华房产公司开发的四处房产。自来水公司款项支付完毕后，自1996年8月双方办理了房产交接手续起该房产由自来水公司使用，但一直未收到新华

房产公司代办的房屋产权手续。2003年新华房产公司与第三人恶意串通，擅自将已经卖给自来水公司的房屋再次转让给袁仲光、蔡秀英、袁波和张四彬四人。此四人在自来水公司不知情的情况下办理了房屋产权证，同时用于抵押向银行借款。2010年9月，自来水公司将原购房款987,000.00元从固定资产转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2年4月16日经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成民终字第4395号判决，自来水公司已取得1号房屋产权证，故2012年度冲回原1号房产对应的债权金额206,753.00元，同时冲回全额计提的坏账准备。2013年自来水公司取得其余房屋产权证，冲回了剩余的债权金额780,247.00元，同时冲回全额计提的坏账准备。在办理产权证时，为解除该房产的抵押权，自来水公司代表袁仲光、袁波、蔡秀英、张四彬清偿银行债务854,574.41元，并对该代偿还债务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2015年张四彬归还欠款50,000.00元，自来水公司转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50,000.00元。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374,000.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政府单位支付的款项（注1）	29,153,230.25	26,393,744.47
应收诉讼款（注2）	7,153,100.36	7,153,100.36
应收保证金	38,272,667.55	35,603,621.30
代垫过渡期费用	10,835,896.76	9,734,920.01
代垫工程费用	0.00	7,674,062.66
其他	59,345,200.97	10,349,007.67
合计	144,760,095.89	96,908,456.47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市财政局	代政府单位支付的款项	21,294,515.61	1 年以内	14.71%	1,064,725.78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159,500.00	3-4 年	13.93%	6,047,850.00
成都市温江区公共交易资源中心	工程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0	1 年以内	13.82%	1,000,000.00
宁夏宁东能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6,155,200.00	3-4 年	11.16%	4,846,560.00
成都金融城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过渡期费用	10,835,896.76	3 年以内	7.49%	1,064,760.77
合计	--	88,445,112.37	--	61.10%	14,023,896.55

#### (6) 其他说明

注1：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月24日因进水水质严重超标，且水量增大，进水污染负荷已远超七里河安宁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导致出水超标，2017年4月，兰州市环保局对兰州兴蓉给予环保处罚257.3892万元，公司已缴纳罚款。根据兰州市污水处理监管中心签发的《关于七里河安宁污水处理厂环保罚款的回复》（兰污管字[2017]036号），依据《兰州七里河安宁污水处理厂TOT项目污水处理服务协议》，因进水超标导致出水不达标，环保处罚需由特许权授权方承担。截至本报告报出日，该事项正在处理中。

注2：2004年3月22日，自来水公司委托中机国际招标公司作为代理人与武汉金茂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成都供水项目DN1800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及管件合同书》的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805,009,401.00日元，按解汇日折算人民币60,134,202.22元。武汉金茂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是合同的供应方，成都金炜制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炜制管）作为合同约定的制造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承担生产和供货的义务。合同签订后，自来水公司已按期支付全部采购款项，至今尚有价值人民币6,738,829.96元未供货。

针对上述事宜，自来水公司依法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了仲裁申请。2012年12月3日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出具(2012)中国贸仲京字第025592号《DG20120871号采购合同争议案仲裁通知》，受理了自来水公司的仲裁申请。2013年11月27日，本案已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终局裁决，裁定金炜制管向自来水公司返还预付货款人民币6,738,829.96元，而本案仲裁费人民币517,838.00元，由自来水公司承担20%(即人民币103,567.60元)，金炜制管承担80%（即人民币414,270.40元）。以上款项，由金炜制管于裁决



书作出之日起（即2013年11月27日起）60日内支付完毕。由于金炜制管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支付，为保全公司资产不受侵害，2014年6月24日，自来水公司将此事项报告相关部门协调解决。截止2017年6月30日，成都市中院针对金炜制管系列案件强制执行已经结案，并出具了民事裁定，该案尚未执行完毕。

##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017,429.49	3,856,665.75	36,160,763.74	35,938,322.53	3,856,665.75	32,081,656.7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32,952,697.43		132,952,697.43	97,385,171.91		97,385,171.91
工程施工	130,925,839.68		130,925,839.68	125,547,298.16		125,547,298.16
合计	303,895,966.60	3,856,665.75	300,039,300.85	258,870,792.60	3,856,665.75	255,014,126.85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856,665.75					3,856,665.75
合计	3,856,665.75					3,856,665.75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部分原材料库龄较长，老化、锈蚀严重，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存货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11,511,329.49
累计已确认毛利	48,524,948.2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27,083,580.2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32,952,697.43

其他说明：

- 1) 期末工程施工余额主要为施工周期短，业务发生频繁的用户报装施工项目。
- 2) 期末存货无用于抵押、质押担保的资产。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巴中 BT 项目款	58,263,405.31	58,263,405.31
应收沛县 PPP 项目款	4,685,144.50	4,561,386.88
应收宁东 PPP 项目款	21,011,956.46	
合计	83,960,506.27	62,824,792.19

其他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84,482,026.43	123,889,777.84
预缴企业所得税	397,782.14	517,834.52
合计	84,879,808.57	124,407,612.36

其他说明：

## 9、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巴中 BT 项目款	54,518,867.61		54,518,867.61	47,613,489.82		47,613,489.82	
应收沛县 PPP 项目款	583,344,181.84		583,344,181.84	586,835,662.15		586,835,662.15	
应收宁东 PPP 项目款	578,058,448.18		578,058,448.18				
合计	1,215,921,497.63		1,215,921,497.63	634,449,151.97		634,449,151.97	--

## 10、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管网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36,011,242.17	4,285,198,705.43	2,324,682,004.33	73,587,112.56	39,003,558.74	9,258,482,623.23
2.本期增加金额	397,564.15		3,413,437.68	4,284,542.81	1,427,374.69	9,522,919.33
(1) 购置			3,413,437.68	3,978,089.93	817,444.36	8,208,971.97
(2) 在建工程转入	397,564.15					397,564.15
(3) 企业合并增加				306,452.88	609,930.33	916,383.21
3.本期减少金额			23,463,260.23	3,052,029.28	1,254,863.15	27,770,152.66
(1) 处置或报废			23,463,260.23	3,052,029.28	1,254,863.15	27,770,152.66
4.期末余额	2,536,408,806.32	4,285,198,705.43	2,304,632,181.78	74,819,626.09	39,176,070.28	9,240,235,389.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82,413,306.50	1,344,393,132.62	834,420,184.05	39,163,293.68	25,500,522.37	2,925,890,439.22
2.本期增加金额	53,769,233.57	50,450,633.30	101,218,636.38	3,570,535.93	2,175,051.90	211,184,091.08
(1) 计提	53,769,233.57	50,450,633.30	101,218,636.38	3,310,123.65	1,965,997.51	210,714,624.41
(2) 企业合并增加				260,412.28	209,054.39	469,466.67
3.本期减少金额			20,915,186.20	2,758,079.23	1,180,619.71	24,853,885.14
(1) 处置或报废			20,915,186.20	2,758,079.23	1,180,619.71	24,853,885.14
4.期末余额	736,182,540.07	1,394,843,765.92	914,723,634.23	39,975,750.38	26,494,954.56	3,112,220,645.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534,410.09	1,660,208.49	14,944,690.77	419,362.78	201,737.24	26,760,409.3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696,859.15	109,822.81	25,231.37	1,831,913.33
(1) 处置或报废			1,696,859.15	109,822.81	25,231.37	1,831,913.33
4.期末余额	9,534,410.09	1,660,208.49	13,247,831.62	309,539.97	176,505.87	24,928,496.0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90,691,856.16	2,888,694,731.02	1,376,660,715.93	34,534,335.74	12,504,609.85	6,103,086,248.70
2.期初账面价值	1,844,063,525.58	2,939,145,364.32	1,475,317,129.51	34,004,456.10	13,301,299.13	6,305,831,774.64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友爱加压站	7,722,404.66	未办理竣工决算
凤凰山加压站等房屋	79,767,542.61	未办理竣工决算
犀浦分公司配套用房	1,192,853.69	正在办理

沱源水二厂房屋	9,811,694.22	正在办理
合计	98,494,495.18	

其他说明

### (3) 其他说明

1) 期末金额中无暂时闲置停用、无融资租赁租入及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2) 期末金额中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5,786,887.71元，净值1,465,155.97元，详见本附注“七、27.(1)3) 期末抵押借款情况注6”所述。

## 11、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银川市第六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远期工程	4,248,035.54		4,248,035.54	4,248,035.54		4,248,035.54
巴中兴蓉第二污水处理厂	204,233,129.16		204,233,129.16	196,731,531.87		196,731,531.87
第九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98,800.14		98,800.14	98,800.14		98,800.14
成都市污泥处置工程	929,780.97		929,780.97	929,780.97		929,780.97
高新区中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220,778,605.55		220,778,605.55	216,039,276.00		216,039,276.00
城市加减压站及高位水池工程	19,692,747.49		19,692,747.49	14,137,423.95		14,137,423.95
绕城高速给水输水管线工程	290,241,146.14		290,241,146.14	258,625,342.45		258,625,342.45
沙西线给水、输水管线工程	689,302,041.94		689,302,041.94	684,907,798.11		684,907,798.11
水七厂一期工程	450,913,743.63		450,913,743.63	449,706,095.27		449,706,095.27
水七厂二期工程	554,789,508.22		554,789,508.22	426,365,643.87		426,365,643.87
天府新区农村饮用水给水工程	98,667,036.93		98,667,036.93	96,301,930.77		96,301,930.77

中心城区输配水管网建设工程	288,012,283.49		288,012,283.49	271,936,640.24		271,936,640.24
其他供排水配套工程	156,872,296.88		156,872,296.88	129,879,320.94		129,879,320.94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工程				1,241,405,108.04		1,241,405,108.04
彭州市隆丰环保发电厂项目	360,205,827.26		360,205,827.26	201,566,960.92		201,566,960.92
合计	3,338,984,983.34		3,338,984,983.34	4,192,879,689.08		4,192,879,689.08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巴中兴蓉第二污水处理厂	265,604,400.00	196,731,531.87	7,825,047.29	323,450.00		204,233,129.16	77.02%	77.02%	11,187,011.08	1,633,119.68	5.89%	金融机构贷款
高新区中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216,039,276.00	4,739,329.55			220,778,605.55			14,635,201.37	3,058,454.92	5.89%	金融机构贷款
城市加减压站及高位水池工程	576,740,000.00	14,137,423.95	5,555,323.54			19,692,747.49	69.25%	69.25%	31,971,046.26			其他
绕城高速给水输水管线工程	1,152,841,100.00	258,625,342.45	31,615,803.69			290,241,146.14	25.18%	25.18%	4,921,121.00	152,018.51	4.00%	金融机构贷款
沙西线给水、输水管线工程	867,254,400.00	684,907,798.11	4,394,243.83			689,302,041.94	79.48%	79.48%	21,203,889.02	3,466,961.07	3.06%	金融机构贷款
水七厂	2,417,300.00	449,706.00	1,207,640.00			450,913.00	101.21%	101.21%				募股资

一期工程	8,400.00	095.27	8.36			743.63						金
水七厂二期工程	678,220,000.00	426,365,643.87	128,423,864.35			554,789,508.22	81.80%	81.80%	16,908,210.42	6,166,781.98	2.57%	金融机构贷款
天府新区农村饮用水给水工程	150,000,000.00	96,301,930.77	2,365,106.16			98,667,036.93	65.78%	65.78%				其他
中心城区输配水管网建设工程(注1)		271,936,640.24	16,075,643.25			288,012,283.49			42,137,554.44	1,424,416.31	3.76%	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供排水配套工程		129,879,320.94	26,968,554.48	397,564.15		156,450,311.27						其他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工程(注2)	1,274,400,000.00	1,241,405,108.04	3,061,193.05	1,221,707,146.37	22,759,154.72	0.00	100.00%	100.00%	31,055,606.11	4,037,116.63	4.50%	金融机构贷款
彭州市隆丰环保发电厂项目	867,031,200.00	201,566,960.92	158,638,866.34			360,205,827.26	41.54%	41.54%				其他
合计	8,249,399,500.00	4,187,603,072.43	390,870,623.89	1,222,428,160.52	22,759,154.72	3,333,286,381.08	--	--	174,019,639.70	19,938,869.10		--

### (3) 其他说明

1) 期末在建工程中无用作抵押的项目。

2) 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

注1：“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工程”，其他减少为试运行收入冲减在建工程。

注2：“中心城区输配水管网建设工程”，截止本期末已累计投资49,441.43万元，其中完工部分累计转固金额20,640.20万元。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03,518,018.63			1,855,400,660.09	18,070,923.50	3,076,989,602.22
2.本期增加金额				1,244,242,232.75	111,700.77	1,244,353,933.52
(1) 购置				2,588,309.51	85,380.77	2,673,690.2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9,623,326.87	26,320.00	19,649,646.87
(4) 在建工程转入				1,222,030,596.37		1,222,030,596.37
3.本期减少金额	4,234.50					4,234.50
(1) 处置						
(2) 其他	4,234.50					4,234.50
4.期末余额	1,203,513,784.13			3,099,642,892.84	18,182,624.27	4,321,339,301.2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3,385,324.23			217,970,671.88	11,779,079.50	373,135,075.61
2.本期增加金额	11,759,727.10			51,414,325.56	1,166,938.97	64,340,991.63
(1) 计提	11,759,727.10			51,414,325.56	1,152,901.53	64,326,954.19
(2) 企业合并					14,037.44	14,037.4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55,145,051.33			269,384,997.44	12,946,018.47	437,476,067.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03,630.68					2,703,630.6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703,630.68					2,703,630.6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045,665,102.12			2,830,257,895.40	5,236,605.80	3,881,159,603.32
2.期初账面 价值	1,057,429,063.72			1,637,429,988.21	6,291,844.00	2,701,150,895.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犀浦加压站	4,146,986.27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注 1：期末金额中用作抵押的无形资产详见本章节“七、27.(1).3) 年末抵押借款情况注6”所述。

注2：土地使用权减值准备，系2005年6月自来水公司从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时，清产核资评估计提的犀蒲镇龙吟村五社安靖控流站土地使用权减值准备。

## 13、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沱源公司	1,866,108.25			1,866,108.25
合计	1,866,108.25			1,866,108.25

##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超滤膜及纳滤膜	1,548,928.77	352,786.29	423,667.62		1,478,047.44
办公楼装修费等	2,998,501.35		859,219.41		2,139,281.94
合计	4,547,430.12	352,786.29	1,282,887.03		3,617,329.38

其他说明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3,519,776.92	38,044,420.02	226,366,421.46	33,946,955.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6,783,851.72	19,875,691.69	121,561,114.06	18,754,698.60
折旧与摊销差异	821,212.32	205,303.08		
预计的BOT项目运营期间更新费用	23,668,939.25	5,917,234.83	20,643,249.93	5,160,812.51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27,474,887.60	4,121,233.14	27,505,405.20	4,125,810.78
合计	422,268,667.81	68,163,882.76	396,076,190.65	61,988,277.09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627,917.94	7,427,892.30
可抵扣亏损	43,028,171.89	35,030,932.24
合计	51,656,089.83	42,458,824.54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年	1,945,724.48	1,945,724.48	
2018年			

2019 年	4,080,287.43	4,080,287.43	
2020 年	10,855,627.76	12,580,630.97	
2021 年	15,294,336.13	16,424,289.36	
2022 年	10,852,196.09		
合计	43,028,171.89	35,030,932.24	--

其他说明：

##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夏宁东项目股权转让款	0.00	200,465,000.00
预付购建长期资产价款（注 1）	91,760,329.65	84,434,259.96
待抵扣进项税	6,360,697.09	2,158,309.52
合计	98,121,026.74	287,057,569.48

其他说明：

注1：预付购建长期资产价款系预付购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工程款、设备款、土地转让款，待形成相关工程实体或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后转入在建工程或无形资产。

## 17、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98,000,000.00	110,000,000.00
合计	298,000,000.00	11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债权人	起始日	到期日	借款利率	金额
成都银行武侯支行	2017-1-25	2018-1-24	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 基准利率下浮15%	48,000,000.00
成都银行武侯支行	2017-3-23	2017-9-22	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 基准利率下浮15%	250,000,000.00
合计				<b>298,000,000.00</b>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780,713.20	34,540,761.83
合计	28,780,713.20	34,540,761.8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58,092,182.76	1,567,656,770.22
1—2 年	442,546,140.32	210,732,382.79
2—3 年	176,005,571.70	103,988,093.49
3 年以上	231,875,133.91	271,228,635.72
合计	2,108,519,028.69	2,153,605,882.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同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50,232,397.97	工程未最终决算
成都谦益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4,815,583.92	工程未最终决算
江苏维尔利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446,692.30	未到合同付款时点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1,177,122.46	工程未最终决算
四川沃特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234,575.99	工程未最终决算
合计	138,906,372.64	--

其他说明：

## 20、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2,698,711.12	203,399,924.32
1—2 年	49,239,969.39	29,988,591.91
2—3 年	18,385,836.89	30,904,247.50
3 年以上	39,725,471.07	41,310,619.20
合计	330,049,988.47	305,603,382.93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金堂金五月房产公司	7,574,882.00	工程未完工
成都干道金翔置业公司	7,010,000.00	工程未完工
天府水城房产公司恒大公司	5,879,787.84	工程未完工
四川清风现代房产公司	4,995,000.00	工程未完工
成都人居置业有限公司	1,851,972.80	工程未完工
合计	27,311,642.64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93,389,384.81
累计已确认毛利	18,027,790.08
减：预计损失	0.0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92,526,174.8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81,108,999.95

其他说明：

## 21、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4,372,223.93	196,485,433.65	200,725,997.21	60,131,660.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3,331.01	34,361,956.37	33,833,093.79	1,052,193.59
合计	64,895,554.94	230,847,390.02	234,559,091.00	61,183,853.96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974,674.91	143,572,484.36	148,912,108.35	33,635,050.92
2、职工福利费		16,220,735.15	16,220,735.15	
3、社会保险费		12,886,209.76	12,882,290.38	3,919.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9,658,146.67	9,655,051.48	3,095.19
工伤保险费		529,688.21	529,611.89	76.32
生育保险费		740,818.13	740,546.44	271.69
补充医疗保险		1,338,675.67	1,338,199.49	476.18
综合保险		618,881.08	618,881.08	
4、住房公积金	29,219.41	17,573,668.46	17,540,620.55	62,267.3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368,329.61	6,232,335.92	5,170,242.78	26,430,422.75
合计	64,372,223.93	196,485,433.65	200,725,997.21	60,131,660.37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52.04	28,027,442.83	28,025,447.45	9,047.42
2、失业保险费		857,628.61	857,342.90	285.71
3、企业年金缴费	516,278.97	5,476,884.93	4,950,303.44	1,042,860.46
合计	523,331.01	34,361,956.37	33,833,093.79	1,052,193.59

其他说明：

##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319,784.24	9,380,581.86
企业所得税	58,529,016.39	97,485,358.02
个人所得税	1,531,382.20	5,496,024.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6,443.70	734,988.38
房产税	303,485.98	1,394,052.72
土地使用税	1,233,415.18	3,083,387.75
教育费附加	766,440.90	315,778.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5,207.25	215,284.55
价格调控基金	91,273.58	92,537.70
印花税及其他税费	459,245.64	494,071.93
合计	76,525,695.06	118,692,065.91

其他说明：

## 23、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13,440.88	2,290,885.50
企业债券利息	0.00	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56,779.83	128,264.59
超短期融资券利息	10,092,222.21	2,726,527.78
公司债利息	77,610,876.65	31,572,410.95
合计	90,073,319.57	36,718,088.8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 24、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80,275,340.42	202,363,851.74
使用受限制的资金	22,410,671.89	13,789,431.28
应付土地拆迁补偿款	16,765,678.51	16,765,678.51
代政府收支的款项	164,996,501.10	107,280,948.47
其他	92,948,267.62	95,695,718.19
合计	477,396,459.54	435,895,628.19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水务局	7,283,135.58	设备更新改造未完工
陕西建工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3,094,705.94	工程履约保证金
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	2,818,000.00	履约保证金
四川利安社区居民服务有限公司	2,800,000.00	代收水费保证金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工程履约保证金
合计	17,995,841.52	--

其他说明

##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5,609,841.09	105,134,414.60
合计	105,609,841.09	105,134,414.60

其他说明：

##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499,900,069.89	499,077,917.54
待转销项税额	30,047,928.93	23,347,173.86
合计	529,947,998.82	522,425,091.4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兴蓉环境 SCP001	500,000,000.00	2016-10-24	270 天	498,773,584.91	499,077,917.54		10,092,222.21	822,152.35			499,900,069.89
合计	--	--	--	498,773,584.91	499,077,917.54		10,092,222.21	822,152.35			499,900,069.89

其他说明：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16兴蓉环境SCP001”已按期兑付本息。

## 27、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12,500,000.00
保证借款	438,280,000.00	451,480,000.00
信用借款	536,590,649.89	547,822,655.94
合计	984,870,649.89	1,011,802,655.9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 期末保证借款情况

贷款人	起始日	到期日	币种	期末金额	担保单位
中国银行成都金牛支行(注1)	2012-05-28	2026-12-27	人民币	330,000,000.00	本公司
交通银行西安高新区支行(注2)	2012-10-10	2022-07-12	人民币	108,280,000.00	排水公司
合计				<b>438,280,000.00</b>	

#### 2) 期末信用借款情况

贷款人	起始日	到期日	币种	期末金额	
				原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世界银行(注3)	2001-05-25	2019-08-15	美元	2,020,939.11	13,690,649.89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4)	2016-07-21	2031-07-21	人民币		50,00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金牛支行(注5)	2009-03-26	2028-12-31	人民币		100,00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金牛	2016-02-04	2028-12-31	人民币		372,900,000.00

支行(注5)					
<b>合计</b>				<b>2,713,371.19</b>	<b>536,590,649.89</b>

## 3) 期末质押借款情况

贷款人	起始日	到期日	币种	期末金额	质押物
中国工商银行金堂支行(注6)	2015-07-31	2020-07-31	人民币	10,000,000.00	注6
<b>合计</b>				<b>10,000,000.00</b>	

注1：中国银行成都金牛支行的保证借款为浮动利率借款，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每年浮动一次。该项借款的担保请款见本附注“十一、2、（1）、1）、1.1 本公司为自来水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述。

注2：交通银行西安高新区支行保证借款的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按每笔提款日次年进行调整。该项借款的担保情况见本附注“十一、2、（1）、1）、1.2排水公司为西安兴蓉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述。

注3：世界银行的信用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利率为0.75%加上伦敦同业银行6个月期美元存款利率再加上/减去计息期内伦敦同业银行6个月期美元贷款和存款的存贷利息率差。

注4：2016年7月，本公司与国开基金公司、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国开发展基金股东借款合同》，由国开基金公司通过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发放5,000万元委托贷款，期限15年，年利率1.2%，专项用于成都市郫县自来水七厂二期工程项目资本金投入。

注5：中国银行成都金牛支行的信用借款为浮动利率，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从实际提款日起每年浮动一次。

注6：中国工商银行金堂支行的质押借款为浮动利率，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每年浮动一次。沱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金堂支行于2015年6月26日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和抵押合同，取得借款2,500万元。用于质押的标的系金堂县赵镇、三星、清江、官仓及栖贤之供水特许经营权，该供水特许经营权期限为30年(自2011年10月30日至2041年10月29日)，其评估价值8,758万元，质押价值6,800万元，账面价值为零。用于抵押房产位于赵镇北滨路上段269号，建筑面积4,560.12平方米，原值5,786,887.71元，净值1,465,155.97元，抵押担保金额1,000万元，期限2015年6月26日-2020年6月29日，截止2017年6月30日，该笔借款已部分偿还，长期借款余额1,000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28、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4 兴蓉 01"公司债	1,099,166,153.98	1,097,188,775.98
"16 兴蓉 01"公司债	1,093,121,287.86	1,092,345,714.30
合计	2,192,287,441.84	2,189,534,490.28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14 兴蓉 01"公司债	1,100,000,000.00	2014-9-16	3+2 年	1,088,211,600.00	1,097,188,775.98		29,946.82	1,977,378.00	0.00		1,099,166,153.98
"16 兴蓉 01"公司债	1,100,000,000.00	2016-7-29	3+2 年	1,091,750,000.00	1,092,345,714.30		16,091.64	775,573.56	0.00		1,093,121,287.86
合计	--	--	--	2,179,961,600.00	2,189,534,490.28		46,038.46	2,752,951.56	0.00		2,192,287,441.84

### (3) 说明

注1：2014年发行票面金额为11亿元人民币的“14兴蓉01”公司债，票面利率为5.49%，该债券存续期限为3+2年，附第3期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其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根据“14兴蓉01”公司债持有人回售申报情况，无投资者行使回售权，未上调票面利率。

注2：2016年发行票面金额为11亿元人民币的“16兴蓉01”公司债，该债券存续期限为3+2年，附第3期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2.95%，在其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截至本报告报出日，“16兴蓉01”公司债已按期兑付利息。

## 29、长期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352,360,000.00	353,290,000.00
合计	352,360,000.00	353,290,000.00

其他说明：

注1：根据本公司、自来水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公司）于2015年9月签订的《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的约定，国开基金公司向自来水公司增资3.48亿元，投资完成后，自来水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本公司持股92.45%，国开基金持股7.55%。国开基金公司的投资期限为15年，本公司以国开基金公司的实际投资额为定价基础，在投资期限内分三次向国开基金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自来水公司股权，投资期限内国开基金公司的平均年化投资回报率为1.2%，详见本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注1”所述。

### 30、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城市污水污泥处理项目拨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国债转贷资金转入	9,272,725.00			9,272,725.00	
西安二污二期财政专项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1,000,000.00			1,000,000.00	
西安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专项资金	23,300,000.00			23,300,000.00	
成都市第三、四、五污水厂扩能提标专项资金	62,572,000.00			62,572,000.00	
宁东电力价格调节基金（注1）		2,242,080.62		2,242,080.62	
宁东工业园区A区污水处理厂项目资金（注2）		1,591,997.55		1,591,997.55	
合计	151,144,725.00	3,834,078.17		154,978,803.17	--

其他说明：

注1：根据《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财政审计局文件关于下达电力价格调节基金的

通知》（宁东管（财审）发[2014]60号文），宁东兴蓉收到财政拨款2,242,080.62元，用于宁东基地基础设施建设、环境治理与公共服务等预算项目。

注2：根据《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财政审计局文件关于拨付宁东开发投资公司临河A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资金的通知》（宁东管（财审）发[2015]65号文），宁东兴蓉收到财政专项资金1,591,997.55元，用于临河园区A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

### 3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87,271,215.61	84,673,140.53	预计 BOT 项目更新改造费
合计	87,271,215.61	84,673,140.5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预计BOT项目更新改造费系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对于为使有关基础设施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本集团根据预计的未来重置资产的成本，并结合重置时间以及货币的时间价值估计出折现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折现至其净值。

###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5,105,405.20	0.00	30,517.60	85,074,887.60	
合计	85,105,405.20	0.00	30,517.60	85,074,887.6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和组团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分摊费用	57,000,000.00				5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水厂应对原水高浊度生产能力的试验研究及示范建设项目拨款	2,313,400.00				2,313,400.00	与资产相关
隆丰发电项目前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期工作经费补助						
中和污水处理厂前期工作经费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财政补贴款	22,272,000.00				22,272,000.00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	1,968,385.20		30,517.60		1,937,867.60	与资产相关
水七厂二期工程前期经费补助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项目补贴款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水二厂建设工程项目的补助资金	451,620.00				451,62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5,105,405.20		30,517.60		85,074,887.60	--

其他说明：

###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986,218,602.00						2,986,218,602.00

其他说明：

###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79,942,969.52			1,379,942,969.52
其他资本公积	400,023,977.47			400,023,977.47
合计	1,779,966,946.99			1,779,966,946.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100,201.65	2,747,423.29	692,766.69	13,154,858.25

合计	11,100,201.65	2,747,423.29	692,766.69	13,154,858.25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集团下属安科公司属于建筑行业，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当期实际收到的工程安装收入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5,279,661.07			205,279,661.07
合计	205,279,661.07			205,279,661.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77,279,515.86	3,260,677,513.1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77,279,515.86	3,260,677,513.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3,609,101.23	874,215,099.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33,685,025.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4,675,059.67	123,928,071.98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56,213,557.42	3,977,279,515.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0,708,631.43	1,015,183,744.28	1,424,291,779.18	786,822,424.69
其他业务	19,433,152.23	11,487,052.44	19,192,198.04	7,057,254.87
合计	1,740,141,783.66	1,026,670,796.72	1,443,483,977.22	793,879,679.56

###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88,570.09	7,564,411.05
教育费附加	2,237,257.85	3,284,043.65
房产税	1,252,783.06	
土地使用税	4,071,887.14	
车船使用税	5,303,500.91	
印花税	505,490.54	
地方教育附加	1,495,465.76	2,189,354.69
营业税		3,848,991.61
价格调节基金及其他	529,534.67	238,922.79
合计	20,484,490.02	17,125,723.79

其他说明：

###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009,188.61	22,336,370.13
资产维护及物料消耗	647,921.02	904,406.43
固定资产折旧费	1,396,426.28	1,364,660.39
交通运输费	1,445,695.55	1,586,128.88
办公及差旅费	988,351.47	1,316,880.42
业务宣传费	103,491.74	78,250.06
安全费	164,174.65	162,699.09
业务招待费	27,552.00	24,120.00
劳动保护及其他	3,303,834.98	2,701,458.29
合计	39,086,636.30	30,474,973.69



其他说明：

####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419,303.13	38,414,589.29
办公、差旅等费用	12,182,074.97	9,170,220.86
中介机构服务费	5,451,813.38	3,504,783.02
资产折旧与摊销费用	10,211,904.59	9,531,574.33
相关税费	32,537.84	6,913,702.20
资产维护与修理费	1,115,424.61	1,429,295.66
业务招待费	870,630.66	811,129.60
劳动保护及其他	5,994,458.50	6,305,027.68
合计	95,278,147.68	76,080,322.64

其他说明：

####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4,877,644.42	51,383,918.68
减：利息收入	50,276,342.20	18,970,869.24
汇兑损益	-572,544.49	527,518.13
其他支出	446,438.10	558,041.76
合计	24,475,195.83	33,498,609.33

其他说明：

注：本期利息收入包含本集团长期应收款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39,374,142.86元。

####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968,263.26	22,769,587.78
合计	20,968,263.26	22,769,587.78

其他说明：

####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收益	4,962,788.28	
合计	4,962,788.28	

其他说明：

本期资金拆借收益系下属子公司的资金拆借收益，全部款项及利息已于2017年6月9日收回。

####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额	23,921,608.92	42,745,779.23
合计	23,921,608.92	42,745,779.23

####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1,749.74	1,160.00	2,488,715.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749.74	1,160.00	31,749.74
政府补助	347,117.60	1,494,878.94	347,117.60
置换资产过渡期收益		43,234,371.84	
罚款、违约金收入	2,075,936.59	1,847,303.49	2,075,936.59
其他	330,511.38	2,553,490.71	330,511.38
合计	2,785,315.31	49,131,204.98	2,785,315.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政府部门	补助		否	否		252,161.34	与收益相关

保障居民饮用水安全-取水源头保护工程	政府部门	补助		否	否		158,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堂县财政局拨付小规模企业奖励	政府部门	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草堂街道办事处 2014 年研发设计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政府部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54,200.00	与收益相关
渗滤液处理服务费增值税及附加补偿款(注 1)	政府部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96,60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政府部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517.60	30,517.60	与资产相关
纳税奖励(注 2)	政府部门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47,117.60	1,494,878.94	--

其他说明：

注1：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垃圾渗滤液处理结算价格临时性调整的请示）的复函》（成财投函【2016】21号），再生能源公司获得成都市财政局拨付2016年11月至12月期间增加的增值税税负及附加费补偿款296,600.00元。

注2：根据《中共成都高新区工委成都高新区管委会关于表彰成都高新区2016年度优秀企业的决定》（成高委发[2017]5号），新蓉公司获得“纳税百强企业”称号奖励20,000.00元。

####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376.51	83,866.55	15,376.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376.51	83,866.55	15,376.51
其他	3,013,252.98	22,972.00	3,013,252.98
合计	3,028,629.49	106,838.55	3,028,629.49

其他说明：

#### 48、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553,263.08	107,332,239.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175,605.67	-12,432,373.66
合计	84,377,657.41	94,899,865.94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41,819,336.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5,454,834.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5,971,012.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73,897.4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03,018.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36,782.7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19,863.35
所得税费用	84,377,657.41

其他说明

####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污水处理费	301,455,011.69	279,451,395.45
财政拨 BOT 净水价差	68,718,000.00	64,887,400.00
过渡期污水处理服务费		50,386,517.14
收到政府补助	2,861,968.66	1,464,361.34
利息收入、滞纳金等	21,699,614.64	41,520,969.28
代收垃圾清运费	4,417,230.91	3,819,061.00
收到代垫污泥应急处置费	37,177,223.84	20,194,396.80
收到与其他单位往来	28,786,876.02	7,180,856.54
合计	465,115,925.76	468,904,957.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代收污水处理费	260,438,926.26	225,281,417.06
代财政支付 BOT 水费	68,736,351.87	64,884,177.99
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付现费用	61,549,291.01	52,390,041.73
支付代收垃圾清运费	4,318,766.00	3,514,555.15
支付与其他单位往来	26,146,493.26	14,300,773.54
代垫污泥应急处置费	29,662,825.84	29,501,262.04
合计	450,852,654.24	389,872,227.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履约保证金与投标保证金	23,027,033.16	129,745,998.24
巴中 BT 项目回购款	40,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资产相关的往来	12,006,523.46	
合计	75,033,556.62	179,745,998.2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履约保证金与投标保证金	44,530,586.16	53,650,598.30
保函保证金	15,000,000.00	
中介费用及其他	584,810.00	132,647.58
合计	60,115,396.16	53,783,245.8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专项资金		67,572,000.00
零碎股出售净所得		1,277.40
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借款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67,573,277.4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H 股上市相关费用	546,691.74	690,117.23
发行债券相关费用	182,000.00	488,123.09
合计	728,691.74	1,178,240.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57,441,679.46	466,525,360.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968,263.26	22,769,587.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0,714,624.41	162,767,208.60
无形资产摊销	64,326,954.19	40,943,429.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82,887.03	1,262,874.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73.23	82,706.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215,602.23	40,628,687.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62,788.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75,605.67	-12,432,373.6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025,174.00	-13,585,255.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497,956.14	-112,751,496.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1,824,873.09	9,433,367.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443,152.45	605,644,096.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05,141,250.06	1,524,673,054.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52,432,268.71	2,430,399,758.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91,018.65	-905,726,704.07

##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05,141,250.06	1,652,432,268.71
其中：库存现金	28,809.36	29,473.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05,112,440.70	1,524,643,580.7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5,141,250.06	1,652,432,268.71

其他说明：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与货币资金年末余额差异61,410,671.89元，差异原因详见本附注“七、1.（1）年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的说明。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410,671.89	详见本附注"七、1.货币资金"
固定资产	1,465,155.97	详见本附注"七、27.长期借款注 6"
无形资产	0.00	详见本附注"七、27.长期借款注 6"
合计	62,875,827.86	--

其他说明：

**5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长期借款	--	--	18,822,655.94
其中：美元	2,020,939.11	6.7744	18,822,655.9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433,313.81	6.7744	9,554,414.60
其中：美元	1,433,313.81	6.7744	9,554,414.60
应付利息	23,963.88	6.7744	159,904.79
其中：美元	23,963.88	6.7744	159,904.79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01月04日	400,930,000.00	59.00%	投资收购	2017年01月04日	股权转让协议已签订；支付了50%合并价款；工商	1,044,461.95	6,935,883.25



						变更登记已完成。		
--	--	--	--	--	--	----------	--	--

其他说明：

2016年10月，本公司收到由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开投”）、南京卓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发的《中标通知书》。2016年12月，本公司与宁开投、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陆续签订了《合资经营协议》、《股权转让协议》，并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了50%股权转让款（约定剩余款项于6个月内支付，截至2017年6月30日已完成支付），宁夏宁东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股权变更登记及更名手续，并正式更名为“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东兴蓉”）。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按时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本公司于2017年1月4日派出管理人员，并成立过渡期领导小组进驻宁东兴蓉。2017年4月28日宁东兴蓉召开了第一次股东会、董事会，完成了管理权的正式移交。2017年5月4日宁东兴蓉与宁东管委会签订了《特许经营协议》，协议约定将特许经营权自2017年1月1日起授予宁东兴蓉。为保障合作各方公平对等的权利及义务，本公司确认自2017年1月4日取得宁东兴蓉的实质控制权并享有对应权利。

##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400,93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400,93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00,93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0.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885,510,721.28	841,204,388.18

货币资金	3,644,429.62	3,644,429.62
应收款项	233,160.00	233,160.00
固定资产	446,916.54	446,916.54
无形资产	19,649,646.87	12,282.56
负债：	205,968,348.40	205,968,348.40
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款项	558,503.12	558,503.12
净资产	679,542,372.88	635,236,039.78
减：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取得的净资产	400,930,000.00	374,789,263.4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其他说明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自来水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自来水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沱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自来水生产与销售		53.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兴蓉公司	海南文昌	海南文昌	自来水生产与销售		95.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科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供排水管网工程	100.00%		分立新设
探测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地下管线探测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供水设计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给水工程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排水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100.00%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
兰州兴蓉公司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银川兴蓉公司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西安兴蓉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巴中兴蓉公司	四川巴中	四川巴中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兴蓉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污水处理		60.00%	投资新设
污泥处置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泥处置		100.00%	投资新设
再生能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渗滤液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兴发电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投资新设
隆丰发电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焚烧发电		80.00%	投资新设
新蓉环境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MBR 水处理	51.00%		投资新设
沛县水务公司	江苏沛县	江苏沛县	自来水生产销售、污水处理	90.00%		投资新设
拉豪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泥处置		60.00%	投资新设
宁东兴蓉公司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污水处理	5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根据本公司、自来水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公司）所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的约定，国开基金公司向自来水公司增资3.48亿元，投资完成后，自来水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本公司持股92.45%，国开基金持股7.55%。国开基金公司的投资期限为15年，本公司以国开基金公司的实际投资额为定价基础，在投资期限内分三次向国开基金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自来水公司股权。国开基金公司虽然在法律形式上持有自来水公司的股权，但最终可保证收回本金并获得固定收益，因此并未真正承担与所持自来水公司股权对应的剩余风险和报酬。同时，根据投资合同，保障国开基金公司投入本金安全和固定收益的保证责任的由本公司而不是自来水公司承担，因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金融负债的定义和有关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分类的规定，本公司将该3.48亿元确认为本公司对自来水公司的投资，同时本公司确认对国开基金公司的长期负债3.48亿元。

注2：2015年9月6日，本公司与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成都天保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翔环境)共同投资新设成都兴蓉兴天节能环保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兴天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2,550.00万元，持股比例为51%；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450.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各股东均未实际出资。2017年8月20日，本公司收到天翔环境《关于同意成都兴蓉兴天节能环保装备有限公司的函》，同意注销装备公司。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注销工作正在推进。

注3：根据安科公司与沃特工程公司签署的合并协议，安科公司对沃特工程公司实行吸收合并，合并基准日为2016年4月30日，沃特工程公司于合并基准日的全部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全部并入安科公司。合并完成后，安科公司存续，沃特工程公司解散并注销。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沃特工程公司税务注销手续已完成，正在进行工商注销。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沛县水务公司	10.00%	-220,262.81		44,416,652.49
新蓉环境公司	49.00%	421,300.37		17,435,643.73
沱源公司	46.29%	12,772.29		67,709,017.52
海南兴蓉公司	4.49%	84,955.19		1,888,507.38
深圳兴蓉公司	40.00%	695,807.16	2,640,000.00	5,418,562.48
拉豪公司	40.00%	7,863.48		1,615,195.26
隆丰发电公司	20.00%	-13,569.58		52,933,536.13
宁东兴蓉公司	41.00%	2,843,712.13		267,819,535.8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沛县水务公司	220,269,315.59	743,296,720.67	963,566,036.26	28,949,060.94	490,450,450.36	519,399,511.30	196,505,095.09	748,741,197.83	945,246,292.92	8,557,032.17	490,320,107.72	498,877,139.89
新蓉环境公司	238,772,960.68	1,254,237.34	240,027,198.02	138,864,019.08		138,864,019.08	331,060,930.18	1,413,247.04	332,474,177.22	231,633,267.12		231,633,267.12

沱源公司	77,753,903.31	176,667,465.55	254,421,368.86	97,698,378.13	10,451,620.00	108,149,998.13	85,371,839.13	180,938,549.47	266,310,388.60	107,114,989.76	12,951,620.00	120,066,609.76
海南兴蓉公司	14,133,961.15	60,128,563.81	74,262,524.96	32,198,479.67		32,198,479.67	9,928,579.22	53,655,446.58	63,584,025.80	23,412,246.79		23,412,246.79
深圳兴蓉公司	24,767,845.37	297,873.33	25,065,718.70	11,519,312.48		11,519,312.48	29,419,610.36	293,171.44	29,712,781.80	11,305,893.49		11,305,893.49
拉豪公司	11,237,988.14		11,237,988.14				11,218,329.44		11,218,329.44			
隆丰发电公司	24,148,884.39	449,636,163.13	473,785,047.52	208,817,366.84	300,000.00	209,117,366.84	71,325,540.78	274,864,971.28	346,190,512.06	81,154,983.50	300,000.00	81,454,983.50
宁东兴蓉公司	88,748,424.42	581,607,500.34	670,355,924.76	13,303,466.51	3,834,078.17	17,137,544.6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沛县水务公司	8,479,989.95	-2,202,628.07	-2,202,628.07	5,785,935.80				
新蓉环境公司	21,472,454.13	322,268.84	322,268.84	38,644,824.53	286,003,555.56	39,981,999.29	39,981,999.29	-34,812,703.52
沱源公司	23,690,511.29	27,591.89	27,591.89	51,236.57	20,602,629.13	83,505.98	83,505.98	16,863,144.99
海南兴蓉公司	9,312,168.85	1,892,266.28	1,892,266.28	4,211,562.15	8,071,780.55	1,825,336.49	1,825,336.49	1,614,511.79
深圳兴蓉公司	12,278,280.90	1,739,517.91	1,739,517.91	14,447,020.88	13,732,393.29	2,836,882.66	2,836,882.66	-1,018,685.02
拉豪公司		19,658.70	19,658.70	200.00		974.56	974.56	974.56
隆丰发电公司		-67,847.88	-67,847.88	39,820.00		-119,200.85	-119,200.85	-18,007,480.00
宁东兴蓉公司	1,044,461.95	6,935,883.25	6,935,883.25	8,895,469.61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集团使用资产和清偿债务存在重大限制涉及的资产系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详见本附注“七、1.货币资金”的说明。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兴蓉集团	成都市小河街 12 号 天纬商住楼 7 楼 A 楼	注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的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经营管理,项目招标、项目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	10 亿元	42.10%	42.1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成都兴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原成都市兴蓉危险废物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环科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蜀洁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洁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兴蓉市政设施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市政管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李家岩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李家岩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汇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锦实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锦玺沃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玺沃特酒店）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汇锦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锦水务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污水处理厂三瓦窑加油站（以下简称三瓦窑加油站）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蜀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蜀蓉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 4、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汇锦实业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净水剂、水表、管材、油料等	30,358,061.35		否	22,341,244.13
兴蓉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设施、设备维修、水表检测、物业服务等	3,616,583.65		否	5,554,891.23
兴蓉环科公司	危险废弃物处理	483,333.33		否	
合计		34,457,978.33	105,390,700.00	否	27,896,135.3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李家岩公司	探测费	56,037.74	
兴蓉环科公司	工程施工	839,788.6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兴蓉集团	房屋	42,702.70	
兴蓉市政管理公司	房屋	28,108.1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兴蓉集团	房屋	762,720.48	762,720.48
汇锦实业公司	房屋	482,457.50	482,457.00
汇锦实业公司	房屋	288,189.11	274,465.82
汇锦实业公司	房屋	112,038.4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3) 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共同投资者方	被投资企业名称	被投资企业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兴蓉	隆丰发	垃圾焚烧	264,950,000.00	473,785,047.52	264,667,680.68	-67,847.88

集团	电公司	发电				
----	-----	----	--	--	--	--

####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2,746,787.00	1,245,200.00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兴蓉环科公司	839,788.60	41,989.43		
应收账款	兴蓉集团			15,800.00	790.00
其他应收款	兴蓉集团	780,000.00	78,000.00	780,000.00	39,000.0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汇锦实业公司	4,041,157.29	5,866,714.19
应付账款	汇锦水务公司	20,523,446.75	9,086,155.17
应付账款	兴蓉环科公司	567,732.06	156,193.59
预收款项	兴蓉市政管理公司	20,800.00	52,000.00
预收款项	兴蓉集团	126,400.00	
其他应付款	汇锦实业公司	455,451.69	
其他应付款	汇锦水务公司	1,197,318.53	1,660,732.18
其他应付款	兴蓉集团	519,344.48	903,390.50

##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一)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订正在履行的合同详见本附注“七、11.在建工程”所述。



## (二)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除上年已披露，并仍在承诺期内的事项外，本期的新增承诺事项如下：

### 1、兴蓉环境公司与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2月17日，本公司与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合作期限为5年，拟在国内外环保项目开发领域内，双方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战略合作，联合开展和推进垃圾焚烧发电、水务处理等项目的前期营销、咨询设计、技术研究开发、工程建设等工作。

### 2、下属子公司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国电成都金堂发电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2017年4月17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排水公司与国电成都金堂发电有限公司就利用电厂发电设备及蒸汽协同处置成都市污水污泥事宜，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拟利用国电金堂发电公司相关设备及蒸汽，采用“热电厂协同处置生活污水”技术，共同处理成都市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实现成都市污泥的减量化、稳定化、无害化及资源化利用。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1)对内担保

##### 1.1、本公司为自来水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2年5月28日，自来水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以下简称“中行金牛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取得长期借款3.30亿元，由兴蓉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5年6月8日，自来水公司、本公司、兴蓉集团与中行金牛支行签订补充协议，将保证人由兴蓉集团更换为本公司，原保证协议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截至2017年6月30日，自来水公司该项借款余额为3.30亿元。

##### 1.2、排水公司为西安兴蓉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2年8月23日，西安兴蓉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3.40亿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西安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BOT项目建设。西安兴蓉公司可分次提款，但提款金额之和不得超过3.40亿元。该项贷款由排水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7年6月30日，西安兴蓉公司该项借款余额为13,148.00万元（其中2,32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对外担保

自来水公司1993年6月26日为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燃气公司)的法国政府贷款11,937,625.03欧元提供担保,其中:法国国库贷款6,159,550.09欧元,担保期限30年;出口信贷为5,778,074.93欧元,担保期限10年,燃气公司一直接贷款协议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截至2017年6月30日,尚有未到偿还期的贷款余额2,564,763.62欧元(折合人民币19,875,892.15元)。为化解自来水公司对燃气公司担保潜在的债务风险,兴蓉集团承诺因该项担保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由兴蓉集团全额承担。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1)控股股东与成都市郫都区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协议》

2017年7月,本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与成都市郫都区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协议》,根据该协议,兴蓉集团与郫都区政府拟在郫都区污水处理、自来水供应、水环境治理及供排水管网建设方面开展合作。由郫都区政府下属公司成都市西汇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以合资方式共同实施具体项目,近期合作范围包括郫都区供排水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或委托运营,供水管网的投资、建设和改造。

#### (2)接手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

2017年8月10日,成都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项目特许经营期届满,本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作为成都市人民政府指定的接收方,正式与通用水务—丸红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丸红公司”)办理交接,从其手中接过该项目全部资产及经营维护管理。

为确保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的持续经营和供水的安全稳定、避免与本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及便于项目资产最终转让给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自来水公司,2017年8月1日兴蓉集团与自来水公司签订了《水六厂B厂BOT项目资产转让框架协议》,双方约定将接收的项目资产直接交由自来水公司运营。

#### (3)与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

本公司将与阿坝州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坝国投)合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本公司占股51%,阿坝国投占股49%,共同整合阿坝州存量水务环保资产,以开发“十三五”期间及岷江上游水生态综合治理总体规划的水务环保增量项目为重点,配套开发相关重点产业及

优势资源项目，统筹负责合作范围内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工作。截至本报告报出日，相关工作正在推进，双方股东均未完成出资。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6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分别为：污水处理、自来水制售、供排水管网工程、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置、垃圾发电、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污水处理	自来水制售	供排水管网工程	垃圾渗滤液处理	污泥处置	垃圾发电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515,882,376.79	810,061,500.52	242,308,397.13	69,010,771.10	50,136,530.29	37,717,219.69	76,708,853.47	-61,683,865.33	1,740,141,783.6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15,882,376.79	810,061,500.52	219,660,745.08	69,010,771.10	50,136,530.29	37,717,219.69	37,672,640.19		1,740,141,783.66
分部间交易收入			22,647,652.05				39,036,213.28	-61,683,865.33	
二、营业成本	323,362,604.68	400,235,796.56	197,747,803.83	47,974,273.42	26,361,207.75	28,891,390.28	48,442,807.30	-46,345,087.10	1,026,670,796.72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320,300,919.56	398,953,757.25	180,955,275.13	47,974,273.42	26,361,207.75	28,891,390.28	23,233,973.33		1,026,670,796.72
分部间交易成本	3,061,685.12	1,282,039.31	16,792,528.70				25,208,833.97	-46,345,087.10	
利润总额	152,089,432	315,417,205	49,141,265	13,299,294	21,080,162	-2,074,172	523,254,604	-530,388,45	541,819,336

	.12	.73	10	95	33	01	.25	5.60	.87
资产总额	4,913,546,016.27	8,800,130,367.30	1,082,735,122.47	871,923,407.02	442,353,875.74	1,117,943,915.02	11,382,642,321.19	-10,947,861,762.56	17,663,413,262.45
负债总额	2,051,289,200.22	3,707,964,454.09	657,218,048.84	89,826,122.55	299,600,834.02	1,078,540,102.03	3,938,217,639.49	-3,859,313,415.34	7,963,342,985.90

##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1) 本公司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中标宁夏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2016年10月28日，本公司收到由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开投公司）、南京卓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合签发的《中标通知书》。

根据《中标通知书》，本公司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建工）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宁夏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的中标人（本项目股权转让的受让人），本公司受让原水处理公司（即宁夏宁东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59%的股权，并向宁开投公司支付40,093.00万元人民币的转让价款；重庆建工受让该公司1%的股权。完成股权变更的宁夏兴蓉公司作为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对本项目进行投资、融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特许经营期限为30年，项目概算总投资约12.053亿元。2017年1月1日本公司取得宁东兴蓉公司控制权。2017年5月26日，本公司已向股权转让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详见本附注“八、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述。

### (2) 与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及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就巴基斯坦拉合尔市40MW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组建项目公司

2016年12月5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及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就巴基斯坦拉合尔市40MW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组建项目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恩菲”）及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铜锌”）共同出资，在巴基斯坦设立合资公司，实施巴基斯坦拉合尔市40MW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利用各方的资金、资源和技术优势，以合资公司为主体推进该项目。2017年2月1日，项目公司注册成立。

### (3) 中标温江区排水基础设施PPP项目一期工程项目

2017年4月12日，本公司收到成都市温江区市政公用局、四川建科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共同下发的《中标通知书》，公司与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建工”）、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市政设计院”）组成的联合体正式成为温江区

排水基础设施PPP项目一期工程的中标人。

该项目周期为17年，其中建设期不超过2年，运营维护期为15年。中标价：政府每年购买服务费为13,833万元，全投资回报率5.22%，预计总投资102,500万元。本公司将与成都温江区国投兴城投资有限公司设立项目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勘察、设计、投资、融资、建设及运行维护。截至本报告报出日，项目公司的成立工作正在进行。

#### （4）成都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对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费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的批复》（成财投[2017]26号），成都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为1.63元/立方米，执行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第三期结算价格比第二期结算价格上涨0.1元/立方米主要系排水公司实施了第三、四、五、八污水处理厂扩能提标改造工程，在不新增用地、不停产条件下，提高了污水处理规模和处理质量。

#### （5）成都市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对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费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的批复》（成财投[2017]30号），成都市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第三期结算价格核定为163.50元/立方米，执行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第三期结算价格较第二期结算价格上涨11.94元/立方米，主要系国家增值税税收政策调整及部分必要的成本费用增加。

###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291,272.53	100.00%	2,641,690.63	3.87%	65,649,581.90	91,034,967.09	100.00%	4,204,478.36	4.62%	86,830,488.73
合计	68,291,272.53	100.00%	2,641,690.63	3.87%	65,649,581.90	91,034,967.09	100.00%	4,204,478.36	4.62%	86,830,488.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2,833,812.53	2,641,690.63	5.00%
合计	52,833,812.53	2,641,690.63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中，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自来水公司	5,313,100.00		0.00
再生能源公司	776,110.00		0.00
排水公司	9,134,445.00		0.00
安科公司	233,805.00		0.00
合计	15,457,460.00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62,787.73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巴中市水务局	41,092,661.94	1年以内	60.17%	2,054,633.10
成都市财政局	11,741,150.59	1年以内	17.19%	587,057.53
排水公司	9,134,445.00	1年以内	13.38%	-
自来水公司	5,313,100.00	1年以内	7.78%	-
再生能源公司	776,110.00	1年以内	1.14%	-

合计	<b>68,057,467.53</b>		99.66%	<b>2,641,690.63</b>
----	----------------------	--	--------	---------------------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991,722.41	100.00%	2,182,278.80	2.16%	98,809,443.61	38,579,505.36	100.00%	1,021,664.82	2.65%	37,557,840.54
合计	100,991,722.41	100.00%	2,182,278.80	2.16%	98,809,443.61	38,579,505.36	100.00%	1,021,664.82	2.65%	37,557,840.5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963,636.51	1,098,181.83	5.00%
1 至 2 年	76,575.70	7,657.57	10.00%
2 至 3 年	882,197.00	176,439.40	20.00%
3 年以上	3,000,000.00	900,000.00	30.00%
合计	25,922,409.21	2,182,278.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 1)组合中，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自来水公司	18,580,415.47		
巴中兴蓉公司	4,331,835.61		
排水公司	30,324,091.28		
万兴发电公司	19,000,684.94		

兰州兴蓉公司	78,064.87		
西安兴蓉公司	2,165,917.83		
深圳兴蓉公司	51,157.88		
沛县兴蓉公司	410,257.80		
宁东兴蓉公司	126,887.52		
<b>合计</b>	<b>75,069,313.20</b>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0,613.9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保证金	24,780,000.00	9,000,000.00
关联方往来	75,069,313.20	28,118,319.81
其他	1,142,409.21	1,461,185.55
<b>合计</b>	<b>100,991,722.41</b>	<b>38,579,505.36</b>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排水公司	关联方往来	30,324,091.28	1 年以内	30.03%	
成都市温江区公共交易资源中心	应收保证金	20,000,000.00	1 年以内	19.80%	1,000,000.00
万兴发电公司	关联方往来	19,000,684.94	1 年以内	18.81%	
自来水公司	关联方往来	18,580,415.47	1 年以内	18.40%	
巴中兴蓉公司	关联方往来	4,331,835.61	1 年以内	4.29%	



合计	--	92,237,027.30	--	91.33%	1,000,000.00
----	----	---------------	----	--------	--------------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004,127,796.12		7,004,127,796.12	6,603,197,796.12		6,603,197,796.12
合计	7,004,127,796.12		7,004,127,796.12	6,603,197,796.12		6,603,197,796.12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排水公司	1,641,284,152.88			1,641,284,152.88		0.00
自来水公司	3,566,054,398.22			3,566,054,398.22		0.00
再生能源公司	731,155,310.33			731,155,310.33		0.00
安科公司	233,123,934.69			233,123,934.69		0.00
新蓉环境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0.00
沛县兴蓉公司	406,080,000.00			406,080,000.00		0.00
宁东兴蓉		400,930,000.00		400,930,000.00		0.00
合计	6,603,197,796.12	400,930,000.00		7,004,127,796.12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73,714.05	3,898,587.41	11,930,692.56	5,936,641.09
其他业务	10,060,566.05		7,222,641.51	13,940.10
合计	17,534,280.10	3,898,587.41	19,153,334.07	5,950,581.19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5,000,000.00	350,000,000.00
内部资金拆借收益	12,384,082.79	1,220,666.67
合计	537,384,082.79	351,220,666.67

## 6、其他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排水公司	170,000,000.00	150,000,000.00
自来水公司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安科公司	55,000,000.00	
合计	525,000,000.00	350,000,000.00

## 十五、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73.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7,117.6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198.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7,763.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051.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1,888.99	
合计	1,802,615.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0%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2%	0.15	0.15

## 第十一节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李本文

2017年8月28日